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00126A1K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埃马威华恒宙字第 2403780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利润表、合并及现金流量表，合并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集团和贵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3、附注 10 以及附注 11。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及应计利息为人民币 55,127.34 亿元，管理层确认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1,351.98 亿元；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债权投资总额及应计利息为人民币 11,119.03 亿元，管理层确认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263.05 亿元。 贵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 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因素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	与评价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协助下，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审批、记录、监控、阶段划分以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在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协助下，评价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恰当性，包括评价模型使用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验证数据完整性；选取样本，将单项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数据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数据的准确性。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3、附注 10 以及附注 11。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重大且计量具有高度的估计不确定性，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我们将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为关键审计事项。	-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输入数据核对至原始文件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发放贷款及垫款逾期信息的准确性。 - 评价管理层做出的关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按照行业分类对企业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进行分析，自受目前经济环境影响较大的行业以及其他存在潜在信用风险的债务人中选取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债务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债务人业务的市场信息等，以了解债务人信用风险状况，评价管理层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780 号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3、附注 10 以及附注 11。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贵集团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物的评估价值、其他已获得信息并考虑未来可能因素得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而计算的损失准备的合理性。 -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选取样本重新复核了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 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组成部分和重要假设执行追溯复核，评价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760 号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3 及附注 54(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均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当判断贵集团是否在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中享有部分权益或者是否应该将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的能力等。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 由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涉及重大的判断，且金额重大，我们将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选取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样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贵集团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对贵集团来自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执行了独立分析和测试，包括但不限于收取的手续费收入和资产管理费收入、投资收益、超额收益的留存、以及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提供流动性及其他支持，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780 号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3 及附注 54(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检查管理层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贵集团对享有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判断。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780 号

四、其他信息

贵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集团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集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780 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780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剑 (项目合伙人)

史剑



中国 北京

叶洪铭

叶洪铭



2024 年 3 月 21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附注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416,442	477,381	413,366	472,441
存放同业款项	6	81,075	78,834	67,014	63,712
贵金属		11,674	5,985	11,674	5,985
拆出资金	7	237,742	218,164	187,695	190,693
衍生金融资产	8	44,675	44,383	25,120	22,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104,773	13,730	97,780	11,2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5,383,750	5,038,967	5,114,597	4,760,238
金融投资	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824	557,594	606,972	553,863
债权投资		1,085,598	1,135,452	1,086,166	1,137,654
其他债权投资		888,677	804,695	762,773	699,1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7	5,128	4,102	4,253
长期股权投资	12	6,945	6,341	33,821	33,060
投资性房地产	13	528	516	-	-
固定资产	14	35,162	31,500	31,169	30,940
在建工程		3,147	2,930	3,147	2,930
使用权资产	15	9,811	9,962	8,875	9,094
无形资产		5,427	4,577	4,903	4,068
商誉	16	926	90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52,480	55,011	50,781	53,088
其他资产	18	65,021	55,490	55,300	48,242
资产总计		9,052,484	8,547,543	8,565,245	8,109,050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薛锋庆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3,226	119,422	273,126	119,3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	927,887	1,143,776	930,090	1,146,264
拆入资金	21	86,327	70,741	24,216	19,3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88	1,546	519	290
衍生金融负债	8	41,850	44,265	22,436	22,7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463,018	256,194	442,491	251,685
吸收存款	23	5,467,657	5,157,864	5,155,140	4,854,059
应付职工薪酬	24	22,420	21,905	21,297	20,680
应交税费	25	3,843	8,487	3,353	7,420
已发行债务凭证	26	965,981	975,206	952,909	968,086
租赁负债	15	10,245	10,272	9,219	9,363
预计负债	27	10,846	9,736	10,759	9,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	3	-	-
其他负债	28	42,920	42,296	36,070	35,797
负债合计		8,317,809	7,861,713	7,881,625	7,464,762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29	48,967	48,935	48,967
其他权益工具	30	118,060	118,076	118,076
其中:优先股		34,955	34,955	34,955
无固定期限债券		79,986	79,986	79,986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3,119	3,135	3,135
资本公积	31	59,400	59,216	61,790
其他综合收益	32	4,057	(1,621)	1,867
盈余公积	33	60,992	54,727	60,992
一般风险准备	34	105,127	100,580	101,140
未分配利润	36	320,619	285,505	290,804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717,222	665,418	683,62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9,763	9,220	-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7,690	11,192	-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35	17,453	20,412	-
股东权益合计		734,675	685,830	683,6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052,484	8,547,543	8,565,245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305,896	211,382	191,164	198,116
利息净收入	143,539	150,647	135,123	142,636
利息收入	317,692	313,609	296,165	300,272
利息支出	(174,153)	(162,962)	(161,042)	(157,6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383	37,092	28,194	32,4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999	41,051	32,789	36,9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616)	(3,959)	(4,595)	(4,478)
投资收益	25,834	19,727	25,656	19,307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6	623	627	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806	360	3,806	3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1	964	87	1,152
汇兑收益	2,621	2,510	1,947	2,377
其他业务收入	244	98	22	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9	(32)	15	(28)
其他收益	745	386	120	194
二、营业支出	(131,001)	(138,074)	(123,022)	(130,857)
税金及附加	(2,165)	(2,122)	(2,125)	(2,057)
业务及管理费	(66,612)	(64,548)	(61,687)	(59,650)
信用减值损失	(61,926)	(71,359)	(58,932)	(69,07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78)	(45)	(278)	(79)
三、营业利润	74,895	73,318	68,142	67,259
加: 营业外收入	340	202	339	216
减: 营业外支出	(348)	(104)	(347)	(124)
四、利润总额	74,887	73,416	68,134	67,375
减: 所得税费用	(6,825)	(10,466)	(5,463)	(9,400)
五、净利润	68,062	62,950	62,671	57,975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薛锋庆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五、净利润(续)	68,062	62,950	62,651	57,895
持续经营净利润	68,062	62,950	62,651	57,895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67,016	62,103	62,651	57,895
少数股东收益	1,046	847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2	5,575	(3,701)	3,361
归属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92	(3,701)	3,361	(6,41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	230	(194)	168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28)	40	(20)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21	(7,894)	4,025	(6,662)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18)	145	(509)	100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91	4,121	-	-
- 其他	5	4	(1)	(3)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	(279)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637	59,249	66,012	51,47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72,508	58,681	66,012	51,4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129	568	-	-
八、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27	1.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4	1.0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英方印合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康

之王印康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刘成

刘成印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薛锋庆

庆薛印锋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8,301	-	8,408	-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700	6,921	3,691	6,421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6,115	-	19,34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77,922	-	78,20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2,550	-	78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52,670	-	152,658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7,387	-	4,573	-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5	-	22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06,369	157,583	190,706	154,022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286,207	340,067	285,829	329,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8,239	358,959	333,006	341,6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98	14,529	5,664	5,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931	960,531	1,004,366	915,16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	(3,363)	-	(3,35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85,386)	-	(71,7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0,988)	-	(86,553)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00,326)	(347,961)	(395,671)	(341,88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9,755)	-	(77,940)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69,087)	-	(69,0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15,881)	(30,317)	(216,100)	(27,21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8,820)	-	(12,510)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	(680)	-	(21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1,178)	(135,283)	(129,336)	(132,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91)	(35,504)	(34,273)	(33,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93)	(36,024)	(28,054)	(33,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37)	(13,060)	(37,253)	(1,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849)	(765,485)	(1,005,780)	(725,555)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	(918)	(214)	(189,631)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8,331	2,580,725	2,740,829	2,573,7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3	507	172	106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到的现金	83	127	83	126
处置联营企业收到的现金	70	3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9,137	2,581,398	2,741,084	2,573,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3,726)	(2,690,472)	(2,723,152)	(2,680,573)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24)	(6,799)	(5,988)	(4,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7,250)	(2,697,271)	(2,729,140)	(2,685,478)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7	(115,873)	11,944	(111,5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现金	1,096,139	850,086	1,089,421	853,434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3,99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6,139	854,076	1,089,421	853,434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3,516)	-	-	-
偿还债务凭证支付的现金	(1,106,000)	(836,677)	(1,104,866)	(837,171)
偿还债务凭证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24)	(26,513)	(24,582)	(26,253)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21,492)	(20,035)	(20,898)	(19,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9)	(3,390)	(3,213)	(3,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241)	(886,615)	(1,153,559)	(886,009)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02)	(32,539)	(64,138)	(32,575)

方合英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刘成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王康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薛锋庆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64	8,399	1,088	3,6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5(1)	55,053	(51,920)	49,18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871	252,818	248,719	199,53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	307,871	196,799	248,71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刘成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王康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薛锋庆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	其他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余额	48,935	118,076	59,216	(1,821)	54,727	100,580	285,505	9,220	11,192	685,830
本行期间净损益	-	-	-	5,402	-	-	67,016	458	568	68,062
(一) 净利润	-	-	-	5,402	-	-	-	83	-	5,5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5,402	-	-	67,016	541	568	73,03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	(16)	192	-	-	-	-	-	-	228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收益	-	-	(4)	-	-	-	-	-	(3,502)	(3,5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2)	-	(2)
3. 少数股东减少资本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6,265	-	(6,265)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547	(4,54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6,110)	-	-	(16,110)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428)	-	-	(1,428)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	(8)	-	(8)
5.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3,360)	-	(568)	(3,948)
6.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4)	106	-	-	(186)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	-	-	-	-	-	(6)	-	-	-
2. 与少数股东权益结转	-	-	-	-	-	-	-	10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9,400	118,060	59,400	4,567	60,992	105,127	320,619	9,763	7,693	734,675



薛锋

薛锋印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王康

之王康印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刘成

之刘成印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方合英

英方印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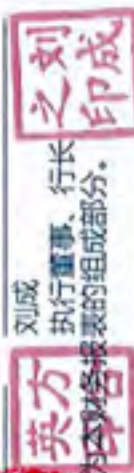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935	118,076	59,216	1,644	48,937	95,490	254,005	8,121	7,202	642,62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发行永续债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利润分配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利润分配										
5.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利润分配										
6. 对永续债持有者利润分配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935	118,076	59,216	(3,422)	54,727	100,980	285,505	9,220	11,192	685,80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刘成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805	118,076	61,506	(1,736)	54,727	96,906	259,792	638,29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一) 净利润	-	-	-	-	-	-	-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3,361	-	-	62,651	62,651
3,361	-	-	-	-	-	-	-	3,361
综合收益总额	-	-	-	3,361	-	-	62,651	66,01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32	(16)	152	-	-	-	-	20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265	-	(6,26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4,234	(4,234)	-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利润分配	-	-	-	-	-	-	(16,110)	(16,110)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426)	(1,426)
5. 对永续债持有者利润分配	-	-	-	-	-	-	(3,360)	(3,36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收益	-	-	-	242	-	-	(242)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807	118,060	61,700	1,867	60,992	101,140	290,804	683,820

方合英

刘成

王康

薛锋庆



方合英

英方

刘成

之刘

王康

庆薛

(公司盖章)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行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总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935	118,076	61,566	4,524	48,937	94,430	229,865	626,26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417)			57,895	57,895
综合收益总额				(6,417)			57,895	51,47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790	2,476	(5,7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76)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14,778)	(14,778)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1,428)	(1,428)
5 对本行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3,360)	(3,3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157			(157)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935	118,076	61,566	(1,736)	54,727	96,906	259,792	626,26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刘成

王康

薛锋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英方

刘成

执行董事、行长

之刘

王康

副行长、财务总监

之王

薛锋庆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庆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银行简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总部位于北京。本行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本行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批准持有 B0006H1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 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110000101690725E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 提供公司及零售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 并提供资产管理、金融租赁理财业务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服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行在中国内地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海外设立了分支机构。此外, 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国内地、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及海外其他多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分支机构。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 中国内地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 海外和境外指中国内地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3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的分类和初始确认、金融工具的计量、金融工具的减值、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详见以下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和报表列示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根据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合理确定。本行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行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 3(6)进行了折算。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业务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i)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的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附注3(14))；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iii)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可变回报。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只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余额及现金流量，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集团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6) 外币折算

(i) 外币交易的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项目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i)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外币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与分类

金融资产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进行以下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资产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i)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ii)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除外。本集团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交易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减值损失及转回不会作为单独的项目列报，而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中。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计量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ii) 金融工具的计量

初始计量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

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等。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a)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b)对于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若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认利息收入。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列报为“利息收入”。

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或浮动利率金融负债，以反映市场利率波动而对现金流量的定期重估将改变实际利率。如果浮动利率金融资产或浮动利率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等于到期日应收或应付本金的金额，则未来利息付款额的重估通常不会对该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重大影响。

当本集团对付款额或收款额的估计数进行修正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修正后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变动计入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权益工具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这些资产的期间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iii)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及应收租赁款项，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附注 51(1)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报告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报告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报告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报告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iv)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值，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值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v) 衍生工具和套期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本集团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本集团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或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进行公允价值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集团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评估，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够很大程度上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

对于被指定作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同时作为被套期项目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风险相关的部分也计入损益。

如果某项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对于采用实际利率法的被套期项目，对其账面价值的调整将在到期前的剩余期间内摊销，并作为净利息收入计入损益。

(vi)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让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让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让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对该转让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vii)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进行证券化，一般是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将在转让中获得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确认为新的金融资产。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保留原金融资产，从第三方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的基础资产，如果本集团放弃了对该基础资产控制权，本集团对其实现终止确认；否则应当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viii)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集团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集团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ix)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如本集团有抵销确认金额的法定现时权利，且这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并且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x)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x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8) 贵金属

贵金属主要包括黄金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和贵金属租赁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i) 对子公司的投资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以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全部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本集团会于投资处置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年末对子公司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 3(16))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ii)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或本行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在取得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时，本集团确认初始投资成本的原则是：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及合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资本公积，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本集团对联营及合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及合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联营及合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iii)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iv)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3(16)。

(10)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其他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初始确认以后，本集团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及减值损失后的价值列示。

如果组成某项固定资产的主要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限，这些组成部分将单独入账核算。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对固定资产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35 年	0%-5%	2.71%-3.17%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3-10 年	0%-5%	9.50%-31.67%
----------	--------	-------	--------------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减值按附注 3(16)进行处理。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无形资产成本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如有)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在摊销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本集团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提按附注 3(16)进行处理。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房地产中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按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集团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每笔租赁付款额均在相应负债与利息支出之间分摊。利息支出在租赁期限内计入损益，以使各期负债余额产生的利率保持一致。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如果无法确定该利率，则应采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i) 融资租赁

当本集团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租赁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及垫款”项目下列示。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



中“发放贷款及垫款”项目下列示。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租赁款项包含的融资收入将于租赁期内按投入资金的比例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应收租赁款项的减值按附注3(7)(iii)进行处理。

(ii) 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则资产根据其性质计入资产负债表，而在适用的情况下，折旧会根据附注3(10)所载的本集团折旧政策计算，除非该资产被分类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根据附注3(16)所载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经营租赁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按附注3(23)(iv)所述的方式确认。

(14) 商誉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初始成本。商誉不可以摊销。由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会分配至每个从合并中因协同作用而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且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应享有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过合并成本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利得或损失会将购入商誉扣除减值准备(如有)后的净额考虑在内。

本集团商誉的减值按照附注3(16)进行处理。

(15)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时，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抵押品。如果本集团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确认抵债资产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其他资产”。

当本集团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及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抵债资产的相关税费等其他成本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以入账价值减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减值损失计入利润表中。

抵债资产取得后安排处置变现，不得擅自使用抵债资产。确因经营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



处置抵债资产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i) 对不含商誉的非金融资产进行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其他不含商誉的非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在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本集团会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及折现率等因素。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ii) 含有商誉的资产组减值的测试

为了减值测试的目的，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到预计能从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每一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对已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集团每年及当有迹象表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可能发生减值时，通过比较包含商誉的账面金额与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按照经当时市场评估，能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和获分配商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折现率，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其现值确定的。

在对已获分配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可能有迹象表明该资产组内的资产发生了减值。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之前，首先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认资产的所有减值损失。同样，可能有迹象表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内的资产组发生了减值。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对分摊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之前，首先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确认资产组的所有减值损失。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



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本集团的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 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在现行市场条件下，市场参与者于计量日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如退出价格)；不管该价格是否可直接通过观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术获得(附注 52)。

(18) 职工薪酬

(i) 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ii)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中国内地员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另外，本行中国内地合格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香港员工在香港设有设定供款公积金计划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有关供款在供款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ii)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是本集团为中国内地合格员工设立的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0)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发行人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之后，负债金额按初始确认金额扣减担保手续费摊销后的摊余价值与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年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21)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a)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b)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附注 53)。

(22)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为本集团其中一项主要的受托业务。本集团与多个客户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订明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委托基金”)，并由本集团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基金的风险及回报，故委托贷款及基金按其本金额记录为资产负债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就这些委托贷款作出任何减值估价。

(23)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i)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请参见附注3(7)(ii)。

(ii)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本集团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费收入或承诺费收入进行递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如本集团在贷款承诺期满时或预计后续不会发放贷款时，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iii)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利润表内确认。

(iv)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会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采用其他方法。经营租赁协议所涉及的激励措施均在利润表内确认为租赁净收入总额的组成部分。

(v) 融资租赁及分期付款合约的财务收入

融资租赁和分期付款合同内含的融资收入会在租赁期内确认为利息收入，使每个会计期间租赁的投资净额的回报率大致相同。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本集团就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税法规定，按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

当本集团有法定权利以当期所得税负债抵销当期所得税资产，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归属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务机关时，本集团将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否则，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其变动额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5)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期限短、流动性高的投资，这些投资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并在购入后三个月内到期。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宣告及经批准的拟分配发放的普通股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在附注中披露。应付股利于批准股利当期确认为负债。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向本行优先股股东分配的优先股股息，在该等股息获本行董事会批准的期间内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28) 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按照与向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提供的内部报告一致的方式列报。本集团通过审计分部报告进行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本集团综合考虑管理层进行组织管理涉及的产品和服务、地理区域等各种因素，对满足条件的经营分部进行加总，单独披露满足量化界限的经营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需要管理层以历史经验以及其他在具体情况下确认为合理的因素为基础，作出有关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会计政策的应用以及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列报金额，实际结果可能跟这些估计有所不同。

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会持续予以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会在变更当期以及任何会产生影响的以后期间内予以确认。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表外信贷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 51(1)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资产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及
- 针对阶段三对公客户信用类资产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计算减值准备。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 51(1)。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i)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指标利率、信用点差和汇率。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而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当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参数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当可观察市场数据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假设的变更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在确定转让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评估和判断。

在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主体将金融资产进行转让，需要分析本集团与该结构化主体的交易实质，以决定该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被合并。合并的判断决定终止确认分析是在合并结构化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金融资产转让合同现金流的权利和义务，判断确定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收到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是否已转移；或现金流是否满足“过手”的要求，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最终收款人；
- 通过运用合理的模型测算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来确定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是否满足。在确定模型中使用的参数、采用的假设、估计的转让前后的现金流、以当前市场利率为基准的折现率、可变因素和不同情景权重分配，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评估和判断；



- 在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情况下，本集团通过分析是否对转让的金融资产保留了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是否能够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需按照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v) 结构化主体的控制

本集团对评估自身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

- 结合交易结构，判断本集团的合同权利和义务，分析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
- 对来自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执行了独立分析和测试，包括但不限于收取的手续费收入和资产管理费收入、超额收益的留存，以及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提供流动性及其他支持等；
- 通过分析本集团的决策范围、获取的报酬、其他权益，以及其他参与方的权利，评估本集团在上述活动中的角色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

(v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及活动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2023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a)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



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规定，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4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海外机构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在汇总纳税时，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扣减符合税法要求可抵扣的税款。税收减免按相关税务当局批复认定。	25%、16.5% (香港)、19% (伦敦)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或征收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和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增值税计缴	1% - 7%
教育费附加和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增值税计缴	3%和 2%

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现金		4,467	5,532	4,222	5,17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356,042	365,362	355,286	364,726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2,473	104,315	50,399	100,367
- 财政性存款	(3)	356	298	356	298
- 外汇风险准备金	(4)	2,926	1,693	2,926	1,693
应计利息		178	181	177	181
合计		416,442	477,381	413,366	472,441

注释：

- (1)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及若干有业务的海外国家及地区的中央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2023年12月31日，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本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7% (2022年12月31日：7.5%) 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境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7% (2022年12月31日：7.5%) 计算。本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吸收存款的4% (2022年12月31日：6%) 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022 年 12 月 31 日：5%)。

本集团存放于海外国家及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除外币存款准备金外，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均计付利息。

- (2)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 (3)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且不计付利息 (当地人民银行另有规定的除外)。
- (4)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相关通知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对所适用期间的远期售汇按上月签约额的 20% 计提，冻结期为 1 年，不计付利息。

6 存放同业款项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52,508	49,930	44,508	45,779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946	6,734	6,946	6,734
小计	59,454	56,664	51,454	52,513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0,390	18,836	15,164	10,76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839	2,995	-	116
小计	21,229	21,831	15,164	10,878
应计利息	448	437	447	394
总额	81,131	78,932	67,065	63,785
减：减值准备	19 (56)	(98)	(51)	(73)
账面价值	81,075	78,834	67,014	63,712



(2)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注释 (i))		42,383	36,373	32,518	25,343
存放同业定期款项					
- 1 个月内到期		3,800	4,883	3,800	3,000
- 1 个月至 1 年内到期		34,500	37,239	30,300	35,048
小计		80,683	78,495	66,618	63,391
应计利息		448	437	447	394
总额		81,131	78,932	67,065	63,785
减：减值准备	19	(56)	(98)	(51)	(73)
账面价值		81,075	78,834	67,014	63,712

注释：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中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交易所的最低额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9.11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5 亿元)。



7 拆出资金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注释(i))		23,450	15,215	16,188	10,39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48,150	160,739	148,150	163,439
小计		171,600	175,954	164,338	173,836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64,997	41,302	22,768	16,150
小计		64,997	41,302	22,768	16,150
应计利息		1,288	1,048	718	828
总额		237,885	218,304	187,824	190,814
减：减值准备	19	(143)	(140)	(129)	(121)
账面价值		237,742	218,164	187,695	190,693

注释：

- (i) 本行与金融机构之间的租出黄金计入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于2023年12月31日，租出黄金业务金额为人民币73.20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7.39亿元）。



(2)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到期		70,820	43,800	44,484	27,207
1 个月至 1 年内到期		164,277	131,706	141,122	121,029
1 年以上		1,500	41,750	1,500	41,750
应计利息		1,288	1,048	718	828
总额		237,885	218,304	187,824	190,814
减：减值准备	19	(143)	(140)	(129)	(121)
账面价值		237,742	218,164	187,695	190,693

8 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本集团在外汇、利率及贵金属衍生交易市场进行的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开展的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本集团作为衍生交易中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为广大客户提供适合个体客户需求的风险管理产品。本集团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集团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本集团也运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自营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衍生金融工具，被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于交易目的的衍生产品，以及用于风险管理目的但未满足套期会计确认条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 / 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并不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716	23	-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3,632,633	14,633	14,360
- 货币衍生工具	3,071,039	29,872	26,74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34,448	147	742
合计	6,738,836	44,675	41,8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600	9	-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3,083,202	14,950	14,887
- 货币衍生工具	2,506,299	29,173	28,780
- 贵金属衍生工具	35,523	250	598
- 信用衍生工具	30	1	-
合计	5,625,654	44,383	44,265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2,707,405	5,734	5,668
- 货币衍生工具	1,893,909	19,239	16,026
- 贵金属衍生工具	34,448	147	742
合计	4,635,762	25,120	22,43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2,225,511	3,817	3,786
- 货币衍生工具	1,525,901	18,279	18,40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35,523	250	598
- 信用衍生工具	30	1	-
合计	3,786,965	22,347	22,792

(1) 名义本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2,606,918	2,257,129	1,725,263	1,588,548
3 个月至 1 年	2,594,719	1,910,625	1,934,663	1,286,304
1 年至 5 年	1,500,503	1,425,950	974,409	911,373
5 年以上	36,696	31,950	1,427	740
总额	6,738,836	5,625,654	4,635,762	3,786,965

(2)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原银保监会于 2012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的特点进行计算，包括代客交易。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总计人民币 282.25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5.79 亿元）。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51,038	11,100	50,898	11,100
-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51,124	848	46,955	-
小计		102,162	11,948	97,853	11,100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197	149	-	-
-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478	1,628	-	194
小计		2,675	1,777	-	194
应计利息		35	5	26	1
总额		104,872	13,730	97,879	11,295
减：减值准备	19	(99)	-	(99)	-
账面价值		104,773	13,730	97,780	11,295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103,338	13,725	96,354	11,294
票据		1,499	-	1,499	-
小计		104,837	13,725	97,853	11,294
应计利息		35	5	26	1
总额		104,872	13,730	97,879	11,295
减：减值准备	19	(99)	-	(99)	-
账面价值		104,773	13,730	97,780	11,295



(3)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1个月内到期		103,887	13,403	97,853	11,294
1个月至1年内到期		950	322	-	-
应计利息		35	5	26	1
总额		104,872	13,730	97,879	11,295
减：减值准备	19	(99)	-	(99)	-
账面价值		104,773	13,730	97,780	11,295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附注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2,586,610	2,418,718	2,420,856	2,243,850
- 贴现贷款		1,684	3,704	-	-
- 应收租赁安排款		46,819	46,568	-	-
小计		2,635,113	2,468,988	2,420,856	2,243,850
个人贷款及垫款					
- 住房抵押		1,003,321	975,807	971,171	944,088
- 信用卡		521,260	511,101	520,691	510,467
- 经营贷款		459,113	378,819	457,364	377,057
- 消费贷款		298,561	250,813	282,366	232,398
- 应收租赁安排款		1,591	370	-	-
小计		2,283,846	2,116,910	2,231,592	2,064,010
应计利息		19,948	17,180	19,012	16,423
总额		4,938,907	4,603,078	4,671,460	4,324,283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本金	19	(133,861)	(130,573)	(130,632)	(127,321)
- 利息	19	(681)	(412)	(681)	(4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4,804,365	4,472,093	4,540,147	4,196,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58,163	54,851	58,163	54,851
- 贴现贷款		515,664	508,142	515,664	508,142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73,827	562,993	573,827	562,99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98)	(547)	(98)	(5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5,558	3,881	623	695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383,750	5,038,967	5,114,597	4,760,2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	19	(656)	(629)	(656)	(629)



(2)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4,755,900	96,023	67,036	4,918,959
应计利息	19,039	411	498	19,948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76)	(27,105)	(44,461)	(134,5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4,711,963	69,329	23,073	4,804,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73,370	345	112	573,827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285,333	69,674	23,185	5,378,1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86)	-	(70)	(656)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4,422,344	88,606	74,948	4,585,898
应计利息	14,342	2,125	713	17,18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0,204)	(22,497)	(48,284)	(130,9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4,376,482	68,234	27,377	4,472,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62,118	720	155	562,993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4,938,600	68,954	27,532	5,035,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23)	(27)	(79)	(629)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4,503,572	87,113	61,763	4,652,448
应计利息	18,469	318	225	19,012
减：贷款损失准备	(61,769)	(25,822)	(43,722)	(131,3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4,460,272	61,609	18,266	4,540,1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73,370	345	112	573,827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033,642	61,954	18,378	5,113,9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86)	-	(70)	(656)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4,160,375	76,878	70,607	4,307,860
应计利息	13,836	2,087	500	16,423
减：贷款损失准备	(58,542)	(21,608)	(47,583)	(127,7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4,115,669	57,357	23,524	4,196,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62,119	719	155	562,993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4,677,788	58,076	23,679	4,759,5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23)	(27)	(79)	(629)



注释:

(i) 阶段三贷款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有抵质押物涵盖	33,606	43,044	30,336	40,468
无抵质押物涵盖	33,542	32,059	31,539	30,294
已信用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67,148	75,103	61,875	70,762
阶段三损失准备	(44,531)	(48,363)	(43,792)	(47,66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有抵质押物涵盖的贷款及垫款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覆盖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 334.38 亿元及 302.16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24.70 亿元及 403.59 亿元)。

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包括外部评估价值在内的估值情况确定。



(3)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9,859	11,806	2,089	246	34,000
保证贷款	1,544	4,243	2,600	1,018	9,405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5,564	11,757	10,249	1,054	38,624
质押贷款	3,789	1,084	2,387	137	7,397
合计	40,756	28,890	17,325	2,455	89,42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7,083	9,242	1,695	280	28,300
保证贷款	1,800	1,926	2,215	1,990	7,931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2,302	11,924	7,091	2,337	33,654
质押贷款	2,751	6,601	2,189	763	12,304
合计	33,936	29,693	13,190	5,370	82,189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9,551	11,791	1,863	245	33,450
保证贷款	949	3,470	2,443	677	7,539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8,605	10,761	8,459	1,030	28,855
质押贷款	3,081	1,084	2,338	137	6,640
合计	32,186	27,106	15,103	2,089	76,4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6,562	9,207	1,612	279	27,660
保证贷款	935	1,112	1,878	1,968	5,893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8,050	10,679	6,222	2,304	27,255
质押贷款	1,749	6,601	2,189	763	11,302
合计	27,296	27,599	11,901	5,314	72,110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 天以上的贷款。

(4) 应收租赁安排款

应收租赁安排款全部由本集团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中信金租”）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国金”）发放，包括按融资租赁及具备融资租赁特征的分期付款合约租借给客户的机器及设备的投资净额。这些合约的最初租赁期一般为 1 至 25 年。按融资租赁及分期付款合约形成的应收租赁安排款的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008	14,24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2,638	10,56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6,647	7,503
3 年以上	14,117	14,618
总额	48,410	46,936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798)	(960)
- 阶段二	(691)	(499)
- 阶段三	(365)	(419)
账面价值	46,556	45,058



11 金融投资

(1) 按产品类别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基金		421,154	431,958	412,206	425,453
债券投资		106,501	80,690	113,850	87,078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75,790	35,543	75,790	35,543
权益工具		6,334	7,887	3,523	5,137
理财产品		4,045	1,516	1,603	652
账面价值		613,824	557,594	606,972	553,863
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870,087	887,763	870,651	889,967
资金信托计划		204,840	222,819	204,840	222,819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2,908	39,628	22,908	39,628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064	3,424	1,064	3,424
小计		1,098,899	1,153,634	1,099,463	1,155,838
应计利息		13,004	10,384	12,998	10,382
减：减值准备	19	(26,305)	(28,566)	(26,305)	(28,566)
其中：本金减值准备		(26,239)	(28,528)	(26,239)	(28,528)
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66)	(38)	(66)	(38)
账面价值		1,085,598	1,135,452	1,086,156	1,137,654
其他债权投资 (注释 (i))					
债券投资		877,424	777,438	756,679	675,833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4,922	21,501	186	17,969
小计		882,346	798,939	756,865	693,802
应计利息		6,331	5,756	5,908	5,355
账面价值		888,677	804,695	762,773	699,157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减值准备	19	(1,968)	(2,717)	(1,443)	(2,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i))		4,807	5,128	4,102	4,253
金融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92,906	2,502,869	2,460,003	2,394,927



注释：

(i)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 摊余成本		5,421	882,343	887,76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14)	3	(611)
公允价值		4,807	882,346	887,153
已计提减值准备	19		(1,968)	(1,968)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 摊余成本		5,783	804,867	810,65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55)	(5,928)	(6,583)
公允价值		5,128	798,939	804,067
已计提减值准备	19		(2,717)	(2,717)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 摊余成本	4,751	755,727	760,47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49)	1,138	489
公允价值	4,102	756,865	760,967
已计提减值准备	19	(1,443)	(1,44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 摊余成本	4,966	697,568	702,53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13)	(3,766)	(4,479)
公允价值	4,253	693,802	698,055
已计提减值准备	19	(2,140)	(2,140)



(2) 按发行机构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政府	1,379,382	1,097,552	1,371,044	1,091,960
- 政策性银行	52,960	88,726	47,170	81,065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906,935	1,097,864	910,398	1,103,908
- 企业实体	90,512	99,992	86,163	96,564
小计	2,429,789	2,384,134	2,414,775	2,373,497
中国境外				
- 政府	80,515	57,946	12,874	3,96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41,467	32,736	29,493	21,304
- 企业实体	44,182	39,171	10,260	8,989
- 公共实体	3,923	1,308	-	-
小计	170,087	131,161	52,627	34,259
应计利息	19,335	16,140	18,906	15,737
总额	2,619,211	2,531,435	2,486,308	2,423,493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6,305)	(28,566)	(26,305)	(28,566)
账面价值	2,592,906	2,502,869	2,460,003	2,394,927
于香港上市	43,247	50,959	23,860	30,784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2,210,432	2,074,660	2,199,887	2,057,840
非上市	339,227	377,250	236,256	306,303
合计	2,592,906	2,502,869	2,460,003	2,394,927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3) 按金融投资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046,006	5,447	47,446	1,098,899
应计利息	12,455	488	61	13,004
减：减值准备	(2,676)	(1,361)	(22,268)	(26,305)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055,785	4,574	25,239	1,085,598
其他债权投资	880,873	503	970	882,346
应计利息	6,292	-	39	6,331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887,165	503	1,009	888,677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1,942,950	5,077	26,248	1,974,275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89)	(219)	(460)	(1,96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094,231	4,958	54,445	1,153,634
应计利息	10,227	138	19	10,384
减：减值准备	(2,483)	(1,387)	(24,696)	(28,566)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101,975	3,709	29,768	1,135,452
其他债权投资	797,850	136	953	798,939
应计利息	5,733	-	23	5,756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803,583	136	976	804,695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1,905,558	3,845	30,744	1,940,147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16)	(98)	(1,203)	(2,717)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046,570	5,447	47,446	1,099,463
应计利息	12,449	488	61	12,998
减：减值准备	(2,676)	(1,361)	(22,268)	(26,305)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056,343	4,574	25,239	1,086,156
其他债权投资	756,178	-	687	756,865
应计利息	5,874	-	34	5,908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62,052	-	721	762,773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1,818,395	4,574	25,960	1,848,929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04)	-	(239)	(1,443)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096,435	4,958	54,445	1,155,838
应计利息	10,225	138	19	10,382
减：减值准备	(2,483)	(1,387)	(24,696)	(28,566)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104,177	3,709	29,768	1,137,654
其他债权投资	692,978	-	824	693,802
应计利息	5,337	-	18	5,355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698,315	-	842	699,157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1,802,492	3,709	30,610	1,836,811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19)	-	(921)	(2,140)



1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1)				
- 中信国金		-	-	16,570	16,570
- 信银 (香港) 投资有限公司 (“信银投资”)		-	-	1,577	1,577
- 临安村镇银行		-	-	102	102
- 中信金租		-	-	4,000	4,000
-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信银理财”)		-	-	5,000	5,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	6,572	5,811	6,572	5,81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3)	373	530	-	-
合计		6,945	6,341	33,821	33,060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一级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已发行 及缴足股本	业务范围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本行 表决权比例
中信国金 (注释 (i))	香港	香港	港币 75.03 亿元	商业银行及 非银行金融业务	100%	100%
信银投资 (注释 (ii))	香港	香港	港币 18.71 亿元	借贷服务及投行业务	100%	100%
临安村镇银行 (注释 (iii))	浙江省 杭州市	浙江省 杭州市	人民币 2 亿元	商业银行业务	51%	51%
中信金租 (注释 (iv))	天津市	天津市	人民币 40 亿元	金融租赁	100%	100%
信银理财 (注释 (v))	上海市	上海市	人民币 60 亿元	理财业务	100%	100%

注释:

- (i) 中信国金为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 总部位于香港, 业务范围包括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本行拥有其 100%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中信国金拥有中信银行 (国际)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国际)”) 75% 的股权。



- (ii) 信银投资成立于1984年，原名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在香港获得香港金管局颁发的“放债人牌照”，并通过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信银（香港）资本有限公司持有香港证监会1、4、6、9号牌照，业务范围包括投行业务、资本市场投资、贷款等。2023年3月，信银投资回购并注销中信银行（国际）持有的其0.95%股权。自交易完成之日起，本行拥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ii) 临安村镇银行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本行拥有其51%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v) 中信金租成立于2015年，注册资本人民币40亿元，主要经营金融租赁业务。本行拥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v) 信银理财成立于2020年，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主要经营理财业务。本行拥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主要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 经营地区	本集团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百信银行”）（注释(i)）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65.7%	金融服务	人民币56.34亿元
阿尔金银行（注释(ii)）	股份有限公司	哈萨克斯坦	50.1%	金融服务	哈萨克斯坦 坚戈70.5亿元

注释：

- (i) 根据中信百信银行章程，中信百信银行重大活动必须经过本行与另一股东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一致同意后决策。
- (ii) 根据阿尔金银行章程，阿尔金银行重大活动必须经过本行与另一股东哈萨克斯坦人民银行的一致同意后决策。



上述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利润
中信百信银行	112,511	104,177	8,334	4,534	855
阿尔金银行	13,849	12,010	1,839	900	519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利润
中信百信银行	96,922	89,487	7,435	3,968	656
阿尔金银行	14,621	13,204	1,417	684	359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2023年	2022年
投资成本	5,265	5,265
年初余额	5,811	5,220
其他权益变动	40	(20)
已收股利	(110)	-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净收益	827	61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
年末余额	6,572	5,811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持有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 经营地区	本集团持股及表决权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资产”)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46%	投资控股及资产管理	港币 22.18 亿元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注释(i))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	20%	金融服务及融资投资	人民币 5 亿元

上述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注释：

- (i) 根据天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公告，原滨海(天津)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利润
中信资产	633	46	587	(68)	(161)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	552	34	518	45	(1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利润
中信资产	916	59	857	(12)	(6)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	563	38	525	189	70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投资成本	1,058	1,129
年初余额	530	53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变动	(71)	(3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净损益	(91)	12
其他权益变动	(1)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	32
年末余额	373	530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公允价值	516	547
- 公允价值变动	(1)	(74)
- 汇率变动影响	13	43
年末公允价值	528	516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座落于香港的房产与建筑物，并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做出评估。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所有投资性房地产已由一家独立测量师行，以公开市场价值为基准进行了重估。该等公允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定义。有关的重估盈余及损失已分别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归集为公允价值第三层级。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33,939	14,512	48,451
本年增加	87	6,576	6,663
本年处置	(3)	(606)	(609)
汇率变动影响	13	23	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036	20,505	54,541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8,336)	(8,615)	(16,951)
本年计提	(1,056)	(1,859)	(2,915)
本年处置	2	512	514
汇率变动影响	(8)	(19)	(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398)	(9,981)	(19,379)
账面价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25,603	5,897	31,5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	24,638	10,524	35,162



	房屋建筑物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33,639	14,117	47,756
本年增加	322	2,193	2,515
本年处置	(61)	(1,873)	(1,934)
汇率变动影响	39	75	11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939	14,512	48,451
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	(7,306)	(8,812)	(16,118)
本年计提	(1,043)	(1,515)	(2,558)
本年处置	36	1,778	1,814
汇率变动影响	(23)	(66)	(8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36)	(8,615)	(16,951)
账面价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26,333	5,305	31,6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	25,603	5,897	31,500

本行

	房屋建筑物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33,435	13,364	46,799
本年增加	87	2,945	3,032
本年处置	(3)	(390)	(39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3,519	15,919	49,438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8,025)	(7,834)	(15,859)
本年计提	(1,044)	(1,738)	(2,782)
本年处置	2	370	3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067)	(9,202)	(18,269)
账面价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25,410	5,530	30,9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	24,452	6,717	31,169



	房屋建筑物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2年1月1日	33,174	12,965	46,139
本年增加	322	2,031	2,353
本年处置	(61)	(1,632)	(1,693)
2022年12月31日	33,435	13,364	46,799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7,030)	(7,995)	(15,025)
本年计提	(1,031)	(1,388)	(2,419)
本年处置	36	1,549	1,585
2022年12月31日	(8,025)	(7,834)	(15,859)
账面价值			
2022年1月1日	26,144	4,970	31,114
2022年12月31日(注释(1))	25,410	5,530	30,940

注释：

- (1) 于2023年12月31日，所有权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7.35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10.58亿元)。本集团管理层预期尚未完成权属变更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



15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9,236	83	58	19,377
本年增加	3,088	2	21	3,111
本年减少	(2,232)	(13)	(6)	(2,251)
汇率变动影响	40	-	-	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32	72	73	20,277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9,315)	(68)	(32)	(9,415)
本年计提	(3,200)	(13)	(13)	(3,226)
本年减少	2,181	11	5	2,197
汇率变动影响	(22)	-	-	(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356)	(70)	(40)	(10,466)
账面价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9,921	15	26	9,96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776	2	33	9,811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17,145	92	53	17,290
本年增加	3,533	2	8	3,543
本年减少	(1,514)	(11)	(3)	(1,528)
汇率变动影响	72	-	-	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236	83	58	19,377
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	(7,464)	(57)	(24)	(7,545)
本年计提	(3,229)	(19)	(11)	(3,259)
本年减少	1,409	8	3	1,420
汇率变动影响	(31)	-	-	(3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315)	(68)	(32)	(9,415)
账面价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9,681	35	29	9,74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921	15	26	9,962



本行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7,541	83	56	17,680
本年增加	2,709	2	21	2,732
本年减少	(1,477)	(13)	(6)	(1,4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8,773	72	71	18,916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8,487)	(69)	(30)	(8,586)
本年计提	(2,874)	(12)	(13)	(2,899)
本年减少	1,428	11	5	1,4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933)	(70)	(38)	(10,041)
账面价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9,054	14	26	9,09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840	2	33	8,875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16,048	92	52	16,192
本年增加	2,936	2	8	2,946
本年减少	(1,443)	(11)	(4)	(1,45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541	83	56	17,680
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	(6,924)	(60)	(24)	(7,008)
本年计提	(2,900)	(19)	(11)	(2,930)
本年减少	1,337	10	5	1,3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487)	(69)	(30)	(8,586)
账面价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9,124	32	28	9,1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054	14	26	9,094



-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租赁负债余额为 102.45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2.72 亿元), 其中于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29.44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7.01 亿元)。
-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 0.27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68 亿元)。
- (3) 2023 年度, 本集团短期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 2.09 亿元 (2022 年度: 1.67 亿元)。

16 商誉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903	833
汇率变动影响	23	70
年末余额	926	903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 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商誉未发生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减值)。

17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80	55,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3)
净额	52,479	55,008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781	53,088

(1) 按性质及管辖范围分析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198,150	49,423	203,539	50,766
- 公允价值调整	(9,859)	(2,539)	64	16
- 内退及应付工资	17,576	4,394	11,685	2,924
- 其他	4,665	1,202	5,095	1,305
小计	210,532	52,480	220,383	55,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公允价值调整	(5)	(1)	(5)	(1)
- 其他	(2)	-	(14)	(2)
小计	(7)	(1)	(19)	(3)
合计	210,525	52,479	220,364	55,008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191,818	47,955	196,862	49,216
- 公允价值调整	(10,917)	(2,729)	(1,520)	(380)
- 内退及应付工资	17,472	4,368	11,669	2,918
- 其他	4,749	1,187	5,340	1,334
合计	203,122	50,781	212,351	53,088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为人民币 54.42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31 亿元)；本行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为人民币 51.37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34 亿元)。

(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资产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调整	内退及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50,766	15	2,924	1,303	55,008
计入当期损益	(1,350)	(1,010)	1,470	(99)	(98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551)	-	-	(1,551)
汇率变动影响	7	6	-	(2)	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9,423	(2,540)	4,394	1,202	52,479
2022 年 1 月 1 日	45,076	(1,890)	2,552	1,159	46,897
计入当期损益	5,661	(528)	405	117	5,65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	2,407	(33)	33	2,415
汇率变动影响	21	26	-	(6)	4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766	15	2,924	1,303	55,008



本行

	资产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调整	内退及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23年1月1日	49,216	(380)	2,918	1,334	53,088
计入当期损益	(1,261)	(1,006)	1,450	(147)	(96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343)	-	-	(1,343)
2023年12月31日	47,955	(2,729)	4,368	1,187	50,781
2022年1月1日	43,746	(1,886)	2,514	1,226	45,600
计入当期损益	5,470	(588)	404	108	5,39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094	-	-	2,094
2022年12月31日	49,216	(380)	2,918	1,334	53,088

18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代垫及待清算款项		12,794	11,286	10,332	11,134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78	9,861	5,951	9,566
继续涉入资产		11,654	11,114	11,654	11,114
贵金属合同		8,525	5,101	8,525	5,101
应收利息净额	(1)	5,899	4,488	5,896	4,484
抵债资产	(2)	1,231	1,478	1,122	1,478
长期资产预付款		3,820	2,125	390	45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938	801	938	801
预付租金		19	12	10	3
其他	(3)	13,663	9,224	10,482	4,108
合计		65,021	55,490	55,300	48,242

注释：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为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按抵减对应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及本行应收利息余额已抵减的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6.33 亿元及 59.00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15 亿元及 49.77 亿元)。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367	2,722	2,258	2,722
其他	2	6	2	6
总额	2,369	2,728	2,260	2,728
减：减值准备	(1,138)	(1,250)	(1,138)	(1,250)
账面价值	1,231	1,478	1,122	1,478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抵债资产均拟进行处置，无转为自用资产的计划(2022年12月31日：无)。

(3) 其他包括：其他应收款、预缴所得税、递延支出等。

19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附注	2023年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本年核销及转出	其他
信用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6	98	(43)	-	1
拆出资金	7	140	1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	9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31,202	49,840	(60,054)	13,529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8,528	2,282	(4,620)	49
其他债权投资	11	2,717	223	(1,009)	37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7,349	7,970	(5,076)	826
表外项目	27	8,957	1,554	-	9
合计		178,991	61,926	(70,759)	14,45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抵债资产	18(2)	1,250	278	(395)	5
合计		1,250	278	(395)	5



		2022 年				
	附注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 (转回) / 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145	(48)	-	1	98
拆出资金	7	89	50	-	1	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47	(47)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21,471	55,786	(57,791)	11,736	131,202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6,624	1,542	(1,530)	1,892	28,528
其他债权投资	11	2,387	269	(28)	89	2,717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5,134	5,220	(4,352)	1,347	7,349
表外项目	27	11,428	8,587	(11,112)	54	8,957
合计		167,325	71,359	(74,813)	15,120	178,99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8(2)	1,286	45	(119)	38	1,250
合计		1,286	45	(119)	38	1,250

本行

		2023 年				
	附注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 (转回) / 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73	(23)	-	1	51
拆出资金	7	121	7	-	1	1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	99	-	-	9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27,950	47,180	(57,456)	13,614	131,288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8,528	2,282	(4,620)	49	26,239
其他债权投资	11	2,140	159	(881)	25	1,443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6,665	7,642	(5,012)	528	9,823
表外项目	27	8,843	1,586	-	8	10,437
合计		174,320	58,932	(67,969)	14,226	179,50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8(2)	1,250	278	(395)	5	1,138
合计		1,250	278	(395)	5	1,138



	附注	2022 年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本年核销及转出	其他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89	(16)	-	-	73
拆出资金	7	84	36	-	1	1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47	(47)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17,755	53,897	(55,135)	11,633	127,95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6,624	1,542	(1,530)	1,892	28,528
其他债权投资	11	1,897	187	-	56	2,140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4,761	5,072	(4,351)	1,183	6,665
表外项目	27	11,309	8,600	(11,112)	46	8,843
合计		162,566	69,071	(72,128)	14,811	174,32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8(2)	1,286	79	(119)	4	1,250
合计		1,286	79	(119)	4	1,250

各项金融资产应计利息的减值准备及其变动包含在“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中。

注释 (1):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65,621	310,409	264,898	310,09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48,556	822,110	649,690	824,596
小计	914,177	1,132,519	914,588	1,134,686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9,692	7,085	11,521	7,45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60	70	229	28
小计	9,952	7,155	11,750	7,479
应计利息	3,758	4,102	3,752	4,099
合计	927,887	1,143,776	930,090	1,146,264



21 拆入资金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64,848	51,186	17,180	12,799
小计	64,848	51,186	17,180	12,799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1,264	18,684	6,886	5,77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50	709	50	709
小计	21,314	19,393	6,936	6,480
应计利息	165	162	100	95
合计	86,327	70,741	24,216	19,374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人民银行	391,152	217,858	391,152	217,858
- 银行业金融机构	51,190	33,779	51,190	33,778
小计	442,342	251,637	442,342	251,636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9,790	4,427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93	55	-	-
小计	20,483	4,482	-	-
应计利息	193	75	149	49
合计	463,018	256,194	442,491	251,685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369,613	186,785	349,130	182,282
票据	93,212	69,354	93,212	69,354
应计利息	193	75	149	49
合计	463,018	256,194	442,491	251,685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让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没有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让给交易对手的卖断式交易，以上担保物的信息已包括在附注 50 担保物的披露中。

23 吸收存款

按存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对公客户	2,168,251	1,937,135	2,118,713	1,882,084
- 个人客户	340,432	349,013	312,847	320,356
小计	2,508,683	2,286,148	2,431,560	2,202,440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 对公客户	1,745,094	1,855,977	1,645,299	1,741,497
- 个人客户	1,125,384	942,803	992,108	838,920
小计	2,870,478	2,798,780	2,637,407	2,580,417
汇出及应解汇款	19,022	14,420	19,020	14,414
应计利息	69,474	58,516	67,153	56,788
合计	5,467,657	5,157,864	5,155,140	4,854,059



上述存款中包含的保证金存款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407,634	348,926	406,660	348,127
保函保证金	21,005	17,091	20,920	17,085
信用证保证金	23,736	25,132	23,268	25,132
其他	38,651	55,709	34,322	49,346
合计	491,026	446,858	485,170	439,690

24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释	2023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43	28,100	(27,505)	21,238
社会保险费	15	1,565	(1,570)	10
职工福利费	4	1,318	(1,319)	3
住房公积金	10	1,982	(1,985)	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8	766	(822)	95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18	3,990	(3,990)	1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8	-	(1)	17
其他福利	209	342	(376)	175
合计	21,905	38,083	(37,568)	22,420



2022 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48	28,102	(25,707)	20,643
社会保险费	9	2,027	(2,021)	15
职工福利费	4	1,352	(1,352)	4
住房公积金	7	1,758	(1,755)	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0	888	(650)	98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19	3,579	(3,580)	1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8	1	(1)	18
其他福利	198	375	(364)	209
合计	19,253	38,082	(35,430)	21,905

本行

2023 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61	25,377	(24,673)	20,165
社会保险费	14	1,525	(1,529)	10
职工福利费	-	1,277	(1,277)	-
住房公积金	10	1,933	(1,936)	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2	761	(804)	91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16	3,899	(3,899)	1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8	-	(1)	17
其他福利	199	118	(154)	163
合计	20,680	34,890	(34,273)	21,297



注释	2022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05	25,546	(23,190)	19,461
社会保险费	7	1,977	(1,970)	14
职工福利费	-	1,314	(1,314)	-
住房公积金	7	1,721	(1,718)	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7	868	(633)	96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17	3,514	(3,515)	1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8	1	(1)	18
其他福利	188	170	(159)	199
合计	18,069	35,111	(32,500)	20,680

(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中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中国的劳动法规，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安排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须就其员工的薪金、奖金及若干津贴，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作出供款。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行为其符合资格的员工定立了一个补充养老保险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 2023 年对计划作出相等于符合资格员工薪金及佣金的 7% 供款（2022 年：7%），2023 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16.90 亿元（2022 年：人民币 15.44 亿元）。

本集团为香港员工在当地设有设定供款公积金计划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有关供款在供款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对其退休的中国内地合资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享有该等福利的员工为已退休员工。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金额代表未来应履行福利责任的折现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福利义务现值是根据预期应计单位成本法进行计算的，并经由外部独立精算师机构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进行审阅。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50%	2.75%
年离职率	5.00%	5.00%
正式退休年龄	男性：60 岁 女性：55 岁	男性：60 岁 女性：55 岁
社会平均工资及现有在职人员工资年增长率	5.00%	5.00%
死亡率	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	

于 2023 年及 2022 年，因上述精算假设变动引起的补充退休福利计划负债变动金额均不重大。

除以上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团并无其他支付员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后福利的重大责任。

- (3)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25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	368	4,415	-	3,593
增值税及附加	3,448	4,060	3,353	3,827
其他	27	12	-	-
合计	3,843	8,487	3,353	7,420



26 已发行债务凭证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已发行：					
- 债务证券	(1)	138,311	116,344	133,880	113,774
- 次级债券					
其中：本行	(2)	69,995	89,987	69,995	89,987
中信银行(国际)	(3)	7,086	3,444	-	-
- 存款证	(4)	1,418	1,035	-	-
- 同业存单	(5)	705,273	720,431	705,273	720,431
- 可转换公司债券	(6)	39,794	39,977	39,794	39,977
应计利息		4,104	3,988	3,967	3,917
合计		965,981	975,206	952,909	968,086

(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行的债务证券如下：

债券种类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023年 12月31日 账面总额 人民币	2022年 12月31日 账面总额 人民币
固定利率债券	2020年3月18日	2023年3月18日	2.750%	-	3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10日	3.190%	20,000	2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1年2月2日	2024年2月2日	0.875%	1,418	1,381
固定利率债券	2021年2月2日	2026年2月2日	1.250%	2,482	2,417
固定利率债券	2021年11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1.750%	3,546	3,453
固定利率债券	2022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2.800%	30,000	3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2年8月5日	2025年8月5日	2.500%	30,000	3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4月13日	2026年4月13日	2.770%	30,000	-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3月27日	2026年3月27日	2.790%	10,000	-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5月16日	2026年5月16日	2.680%	10,000	-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4月26日	2024年4月26日	3.900%	1,800	-
合计名义价值				139,246	117,251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及折价				(20)	(24)
减：集团层面合并抵消				(915)	(883)
账面余额				138,311	116,344



(2) 本行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28 年 9 月	(i)	-	29,993
- 2028 年 10 月	(ii)	-	20,000
- 2030 年 8 月	(iii)	39,995	39,994
- 2033 年 12 月	(iv)	21,500	-
- 2038 年 12 月	(v)	8,500	-
合计		69,995	89,987

- (i) 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4.96%。本行已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全额赎回这些债券。
- (ii) 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4.8%。本行已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全额赎回这些债券。
- (iii) 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3.87%。本行可以选择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 3.87%。
- (iv) 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3.19%。本行可以选择于 2028 年 12 月 19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 3.19%。
- (v) 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3.25%。本行可以选择于 2033 年 12 月 19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 3.25%。



(3) 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释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29年2月	(i)	3,543	3,444
- 2033年12月	(ii)	3,543	-
		<u>7,086</u>	<u>3,444</u>

(i) 于2019年2月28日,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票面年利率4.625%,面值5亿美元的次级票据。中信银行(国际)可以选择于2024年2月28日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赎回这些票据。如果中信银行(国际)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为2024年2月28日当天5年期美国国债利率加2.25%。这些票据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ii) 于2023年12月5日,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票面年利率6.00%,面值5亿美元的次级票据。中信银行(国际)可以选择于2028年12月5日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赎回这些票据。如果中信银行(国际)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为2028年12月5日当天5年期美国国债利率加1.65%。这些票据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4) 已发行存款证由中信银行(国际)发行,年利率为5.85%至5.90%。

(5) 于2023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的未到期的大额可转让同业定期存单账面价值为7,052.73亿元(2022年12月31日:7,204.31亿元),参考收益率为2.16%至2.75%(2022年12月31日:1.65%至2.68%),原始到期日为1个月到1年内不等。

(6)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19年3月4日公开发行人民币40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即自2019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本次发行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第二年为0.8%、第三年为1.5%、第四年为2.3%、第五年为3.2%、第六年为4.0%。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即2019年9月11日起至2025年3月3日)止。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上的转股价格的计算方式，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7.45 元 / 股，为体现派发现金股息和特定情况下股本增加的摊薄影响，可转债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2023 年 7 月 20 日，调整为 6.10 元 / 股。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即 2019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 日止），当本行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时，本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股期内，如果本行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本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已有人民币 20,623.60 万元可转债转为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32,068,891 股。

可转债列示如下：

	负债成分	权益成分	合计
可转债发行金额	36,859	3,141	40,000
直接发行费用	(74)	(6)	(80)
于发行日余额	36,785	3,135	39,920
年初累计摊销	3,192	-	3,192
年初累计转股金额	-	-	-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977	3,135	43,112
本年摊销	23	-	23
本年转股金额	(206)	(16)	(22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794	3,119	42,913



27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	10,520	8,957	10,437	8,843
预计诉讼损失	326	779	322	775
合计	10,846	9,736	10,759	9,618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已在附注 19 列示。

预计诉讼损失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年初余额	779	499	775	496
本年计提	8	280	8	279
本年支付	(461)	-	(461)	-
年末余额	326	779	322	775

28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12,795	13,134	10,735	12,579
继续涉入负债	11,654	11,114	11,654	11,114
预收及递延款项	3,839	4,391	3,169	3,272
代收代付款项	4,702	4,500	4,700	4,498
租赁保证金	514	521	-	-
预提费用	329	841	34	387
其他	9,087	7,795	5,778	3,947
合计	42,920	42,296	36,070	35,797



29 股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数 (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A 股	34,085	34,053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H 股	14,882	14,882
合计	48,967	48,935

	注释	本集团及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48,935	48,935
可转债结转	(i)	32	-
年末余额		48,967	48,935

注释：

- (i) 2023 年度，本行合计人民币 205,904,000 元可转债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 32,022,297 股 (2022 年度：人民币 8,000 元可转换债券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合计转股股数为 1,188 股)。



30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优先股 (注释 (i))	34,955	34,955
无固定期限债券 (注释 (ii))	79,986	79,986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参见附注 26(6))	3,119	3,135
合计	118,060	118,076

(i) 优先股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	股息率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优先股	发行后前 5 年的股息率为 3.80%，之后每五年调整一次	100	350	35,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转换

经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监管机构核准，2016 年本行对不超过 200 名符合《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350 亿元的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息率为每年 3.80%。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余额共计人民币 349.55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以提高本行一级资本充足率 (附注 46)。本次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每年支付一次股息，不可累计。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 1.30% 的固定溢价。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本次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在如下特定情形满足时可行使赎回权。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

当发生募集说明书中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并经监管机构批准，优先股以人民币 7.07 元 / 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 A 股普通股。根据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配股、转增股本和低于市价增发新股等情况时，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以维护优先股股东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优先股符合合格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ii) 无固定期限债券

本行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上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均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均为 4.20%，每 5 年调整一次。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获得原银保监会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券之后，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发行的无固定期限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上述无固定期限债券符合其他一级资本的标准。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的权益	717,222	665,41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599,162	547,342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18,060	118,076
其中：净利润 / 当期已分配	4,788	4,7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7,453	20,412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9,763	9,220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7,690	11,192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565,560	520,222
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18,060	118,076
其中：净利润 / 当期已分配	4,788	4,788

2023年，本行向优先股股东分配发放股利人民币14.28亿元(2022年度：人民币14.28亿元)，向无固定期限债券持有者发放利息人民币33.60亿元(2022年度：人民币33.60亿元)。

31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9,083	58,896	61,551	61,359
其他资本公积	317	320	239	239
合计	59,400	59,216	61,790	61,598



32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项目	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2023 年发生额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归属于本行股东 税后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	-	-	-	-	-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8)	(128)	-	(16)	(146)	2	(388)
其他	87	-	-	-	-	-	8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	39	-	-	39	-	18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5,040)	7,051	(734)	(1,328)	4,821	168	(21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2,473	(674)	-	162	(518)	6	1,95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1,032	1,198	-	-	1,291	(93)	2,32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4	5	-	-	5	-	109
其他							
合计	(1,621)	7,491	(734)	(1,182)	5,492	83	4,057



本行

项目	2023 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结转留存收益 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	-	-	-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4)	(179)	-	(15)	(48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40	-	-	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3,259)	6,087	(734)	(1,328)	76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2,085	(669)	-	160	1,576
其他	(3)	(1)	-	-	(4)
合计	(1,736)	5,278	(734)	(1,183)	1,867



2022年发生额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结转留存收益	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	-	-	-	-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9)	276	-	(108)	157	(53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	(20)	-	-	-	(3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3,403	(6,002)	(2,862)	2,202	-	(3,25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1,985	122	-	(22)	-	2,085
其他	-	(3)	-	-	-	(3)
合计	4,524	(5,627)	(2,862)	2,072	157	(1,736)

注释:

-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附注 10(1))。
-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附注 10(2))。



33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54,727	48,937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65	5,790
年末余额	60,992	54,727

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子公司需根据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本行按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如有）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4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100,580	95,490	96,906	94,43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547	5,090	4,234	2,476
年末余额	105,127	100,580	101,140	96,906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银行业子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本集团子公司信银理财根据《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要求按月提取操作风险准备，中信银行(国际)澳门分行根据澳门金融管理局的要求按月提取监管储备，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规定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准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提取相应风险准备人民币 31.52 亿元。

35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权益。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折合人民币共计 76.90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92 亿元)。该其他权益工具为本集团下属中信银行(国际)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及 2022 年 4 月 22 日发行的永续型非累积额外一级资本证券。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日	账面金额	首个 提前赎回日	票面年利率	付息频率
永续债	2021 年 7 月 29 日	6 亿美元	2026 年 7 月 29 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 3.25%，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债利率加 2.53%重新设定	每半年一次
永续债	2022 年 4 月 22 日	6 亿美元	2027 年 4 月 22 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 4.80%，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债利率加 2.104%重新设定	每半年一次

中信银行(国际)有权自主决定利息支付政策以及是否赎回该证券，因此本集团认定其在会计分类上可界定为权益工具。

根据发行永续债的相关条款，中信银行(国际)截至 2023 年对其发行的永续债的持有者进行了利息分配，共计发放利息折人民币 5.88 亿元(2022 年：人民币 4.63 亿元)。

36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1) 本年度利润提取及除权派息以外的利润分配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金	6,265	5,790	6,265	5,790
—一般风险准备	4,547	5,090	4,234	2,476
合计	10,812	10,880	10,499	8,266

本行 2023 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62.65 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42.34 亿元。本行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也按照中国相关监管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

(2) 本年度支付本行普通股股东股息



2023 年 6 月 21 日，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普通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9 元，共计人民币 161.10 亿元。

(3) 本年度应付本行普通股股东股息

2024 年 3 月 21 日，本行董事会建议分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3.56 元，该笔合计约人民币 174.32 亿元的股息将于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派发予本行于相关记录日期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

(4) 本年度支付本行无固定期限债券利息

本行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按照票面利率 4.20% 向无固定期限债券投资者支付利息 16.80 亿元；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按照票面利率 4.20% 向无固定期限债券投资者支付利息 16.80 亿元。

(5) 本年度支付本行优先股股东股息

根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本行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 4.08% 计算，向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 4.08 元人民币，共计人民币 14.28 亿元。该股息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派发。

(6) 未分配利润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11.67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6 亿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本行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3.17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2.83 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37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利息收入来自：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445	6,100	6,003	5,857
存放同业款项	1,756	1,569	1,592	1,439
拆出资金	8,125	6,378	5,926	5,9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29	1,092	996	1,070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36,759	40,207	36,800	40,198



- 其他债权投资	20,117	18,580	16,758	16,652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126,650	119,218	112,489	109,505
- 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116,749	120,438	115,601	119,580
其他	62	27	-	-
利息收入小计	317,692	313,609	296,165	300,272
其中：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715	462	338	323
利息支出来自：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81)	(4,974)	(4,280)	(4,9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479)	(23,818)	(22,410)	(23,822)
拆入资金	(2,366)	(1,686)	(606)	(4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62)	(1,935)	(3,212)	(1,820)
吸收存款	(115,734)	(102,997)	(105,474)	(99,314)
已发行债务凭证	(24,996)	(27,082)	(24,632)	(26,861)
租赁负债	(454)	(442)	(423)	(420)
其他	(81)	(28)	(5)	(4)
利息支出小计	(174,153)	(162,962)	(161,042)	(157,636)
利息净收入	143,539	150,647	135,123	142,636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手续费	16,800	16,480	16,752	16,447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6,303	11,269	3,618	8,756
代理业务手续费 (注释 (i))	5,855	5,692	5,189	5,127
担保及咨询手续费	5,216	5,357	4,412	4,34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261	2,143	2,261	2,145
其他	564	110	557	11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36,999	41,051	32,789	36,9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616)	(3,959)	(4,595)	(4,4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383	37,092	28,194	32,452

注释：

- (i) 代理业务手续费包括代理债券销售、代理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保险服务以及委托贷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入。

39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70	13,705	17,922	12,784
- 债权投资	3,806	360	3,806	360
- 其他债权投资	625	2,568	600	2,78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	33	19	30
票据转让收益	916	1,197	916	1,196
福费廷转卖收益	549	836	549	836
衍生金融工具	79	119	540	577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736	623	827	611
其他	731	286	477	130
合计	25,834	19,727	25,656	19,307

本集团于中国内地以外实现的投资收益并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	808	95	1,278
衍生金融工具	324	230	(8)	(126)
投资性房地产	(1)	(74)	-	-
合计	521	964	87	1,152

41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员工成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100	28,102	25,377	25,546
- 社会保险费	1,565	2,027	1,525	1,977
- 职工福利费	1,318	1,352	1,277	1,314
- 住房公积金	1,982	1,758	1,933	1,721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6	888	761	868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990	3,579	3,899	3,514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	1	-	1
- 其他福利	342	375	118	170
小计	38,083	38,082	34,890	35,111
物业及设备支出				
-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226	3,259	2,899	2,930
- 固定资产折旧费	2,915	2,558	2,782	2,419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1,107	991	1,163	1,065
- 维护费	1,334	1,072	1,030	811
- 摊销费	1,983	1,582	1,752	1,358
- 系统营运支出	520	422	366	300
- 其他	490	444	484	437
小计	11,575	10,328	10,476	9,320
其他一般营运及管理费用	16,954	16,138	16,321	15,219
合计	66,612	64,548	61,687	59,650



42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信用减值损失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转回	(43)	(48)	(23)	(16)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1	50	7	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99	(47)	99	(4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49,840	55,786	47,180	53,69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282	1,542	2,282	1,54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23	269	159	187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减值损失	7,970	5,220	7,642	5,072
表外项目减值损失	1,554	8,587	1,586	8,600
合计	61,926	71,359	58,932	69,071

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278	45	278	79

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		5,493	16,032	4,469	14,874
- 香港		182	57	-	-
- 海外		161	32	50	-
递延所得税	17(3)	969	(5,655)	964	(5,394)
合计		6,825	10,466	5,483	9,480

中国大陆和香港地区的所得税分别为 25%和 16.5%。海外税率根据集团在开展业务的国家通行税率标准核定。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税前利润	74,887	73,416	68,134	67,37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18,722	18,354	17,034	16,844
其他地区不同税率导致的影响	(226)	(213)	-	-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1,424	3,456	1,177	3,379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务影响				
- 国债及地方债利息收入	(7,767)	(7,121)	(7,832)	(7,069)
- 基金分红利息收入	(3,900)	(2,680)	(3,867)	(2,607)
- 其他	(1,428)	(1,330)	(1,229)	(1,067)
合计	6,825	10,466	5,483	9,480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净利润	68,062	62,950	62,851	57,895
加：信用减值损失	61,926	71,359	58,932	69,07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78	45	278	79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 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98	4,140	4,534	3,777
投资收益	(20,012)	(14,389)	(20,036)	(14,7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1)	(964)	(87)	(1,152)
未实现汇兑(收益)/损失	(3,013)	52	(2,997)	1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9)	32	(15)	28
已发行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24,996	27,082	24,632	26,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989	(5,655)	964	(5,394)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680	3,701	3,322	3,3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89,242)	(365,233)	(553,879)	(330,5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47,050	411,946	420,887	380,239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	195,066	(814)	189,631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49,002	307,871	196,799	248,71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07,871	252,818	248,719	199,5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58,869)	55,053	(51,920)	49,18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467	5,532	4,222	5,176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52,473	104,315	50,399	100,367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41,673	36,024	31,854	24,939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59,707	36,219	34,804	19,620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债券投资	90,682	125,781	75,720	98,617
现金等价物合计	244,535	302,339	192,577	243,543
合计	249,002	307,871	196,799	248,719

46 资本充足率

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手段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本集团资本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国际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按照原银保监会于 2012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按照原银保监会于 2018 年颁布的《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计量规则》计算相关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这些计算依据可能与香港及其他国家所采用的相关依据存在差异。本集团管理层根据原银保监会规定的方法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本集团及本行每季度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提交所需信息。



按要求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9%	8.7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5%	10.63%
资本充足率	12.93%	13.18%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48,967	48,935
资本公积	59,410	59,172
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权益工具可计入部分	7,224	1,505
盈余公积	60,992	48,932
一般风险准备	105,127	98,103
未分配利润	320,802	293,95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8,287	7,992
总核心一级资本	610,809	558,595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926)	(903)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4,727)	(3,83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其中应扣除金额	-	(1,99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05,156	551,863
其他一级资本(注释(i))	118,313	119,614
一级资本净额	723,469	671,4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69,995	89,987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73,674	68,48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715	2,142
资本净额	869,853	832,087
风险加权总资产	6,727,713	6,315,506

注释：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本行发行的优先股股本、永续债（附注 30）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附注 35）。

47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中信金控	有限责任公司	奚国华	北京市	综合金融服务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方是中信集团。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22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中信金控	50 亿元	288	-	338 亿元

(c) 母公司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信金控	64.14%	64.14%	-	-
中信有限	1.19%	1.19%	65.37%	65.37%

(2) 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情况

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 12。

(3) 其他重要持股股东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企业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烟草总公司 (注释 (iii))	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 但构成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民所有制公司	张建民	北京	烟草专卖品生产、 经营、贸易国有 资产经营与管理	人民币	5,700,000	5,700,000
新潮中宝股份有限 公司(注释(i))	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 但构成重大影响的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林俊波	浙江	商业服务业	人民币	850,894	859,934

注释：

- (i)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新潮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本行董事会派驻一名非执行董事，能够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而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4)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2023 年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47(5)(a))	6,215	317,692	1.9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收入 (47(5)(b))	471	37,339	1.26%
利息支出 (47(5)(c))	(5,190)	(174,153)	2.98%
投资收益及汇兑收益	90	28,455	0.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521	0.58%
其他服务费用 (47(5)(d))	(3,166)	(71,576)	4.42%

	2022 年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47(5)(a))	5,486	313,609	1.7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收入 (47(5)(b))	384	41,051	0.94%
利息支出 (47(5)(c))	(5,351)	(162,962)	3.28%
投资损益及汇兑损益	(186)	22,237	-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8)	964	-22.61%
其他服务费用 (47(5)(d))	(3,851)	(64,064)	6.01%



	2023年12月31日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47(5)(e))	63,096	5,518,292	1.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59)	(134,542)	0.79%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62,037	5,383,750	1.15%
存放同业款项 (47(5)(f))	29,506	81,075	36.39%
拆出资金 (47(5)(f))	33,850	237,742	14.24%
衍生金融资产	546	44,675	1.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47(5)(f))	3,000	104,773	2.86%
金融投资 (47(5)(g))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5	613,824	0.53%
- 债权投资	19,760	1,085,598	1.82%
- 其他债权投资	5,583	888,677	0.6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	4,807	9.57%
长期股权投资	6,942	6,945	99.96%
其他资产 (47(5)(h))	714	65,021	1.1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5)(i))	54,856	927,887	5.91%
拆入资金 (47(5)(i))	-	86,327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24	41,850	1.01%
吸收存款 (47(5)(j))	233,441	5,467,657	4.27%
已发行债务凭证	-	965,981	0.00%
租赁负债	75	10,245	0.73%
其他负债	116	42,920	0.27%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47(5)(k))	14,008	493,710	2.84%
承兑汇票 (47(5)(k))	1,913	867,522	0.22%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47(5)(l))	160,188	6,738,836	2.38%



	2022年12月31日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47(5)(e))	54,348	5,169,952	1.05%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76)	(130,985)	1.0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52,972	5,038,967	1.05%
存放同业款项 (47(5)(f))	33,713	78,834	42.76%
拆出资金 (47(5)(f))	25,810	218,164	11.83%
衍生金融资产	505	44,383	1.14%
金融投资 (47(5)(g))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28	557,594	0.79%
- 债权投资	20,638	1,135,452	1.82%
- 其他债权投资	5,841	804,695	0.7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	5,128	8.78%
长期股权投资	6,302	6,341	99.38%
其他资产 (47(5)(h))	827	55,490	1.4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5)(i))	56,322	1,143,776	4.92%
拆入资金 (47(5)(i))	-	70,741	0.00%
衍生金融负债	591	44,265	1.34%
吸收存款 (47(5)(j))	130,777	5,157,864	2.54%
已发行债务凭证	350	975,206	0.04%
租赁负债	74	10,272	0.72%
其他负债	324	42,296	0.77%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47(5)(k))	8,288	457,454	1.81%
承兑汇票 (47(5)(k))	3,291	795,833	0.41%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47(5)(l))	193,962	5,625,654	3.45%

(5)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于相关年度内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银行业务，包括借贷、资产转让（如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理财投资、存款、结算及资产负债表外业务及买卖和租赁物业。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以每笔交易发生时的相关市场现价成交。



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逐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相关公告。

本集团与关联方于相关年度的交易金额以及有关交易于报告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a)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5,063	1.60%	3,171	1.0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	8	0.00%
新潮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824	0.26%	723	0.23%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13	0.00%	587	0.19%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315	0.10%	997	0.32%
合计	6,215	1.96%	5,486	1.75%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335	0.90%	258	0.63%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	0.00%	1	0.00%
新潮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24	0.33%	84	0.21%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9	0.02%	37	0.09%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2	0.01%	4	0.01%
合计	471	1.26%	384	0.94%



(c)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278)	1.31%	(2,081)	1.28%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6)	1.15%	(2,547)	1.56%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81)	0.05%	(79)	0.05%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800)	0.46%	(614)	0.37%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25)	0.01%	(30)	0.02%
合计	(5,190)	2.98%	(5,351)	3.28%

(d) 其他服务费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214)	3.10%	(2,870)	4.48%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	0.00%	(1)	0.0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	(23)	0.04%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861)	1.20%	(955)	1.49%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89)	0.12%	(2)	0.00%
合计	(3,166)	4.42%	(3,851)	6.01%



(e)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45,584	0.83%	35,316	0.68%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	0.00%	195	0.01%
新潮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6,670	0.30%	15,195	0.29%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822	0.01%	3,642	0.07%
合计	63,096	1.14%	54,348	1.05%

(f) 同业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36,850	8.70%	25,811	8.69%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29,506	6.97%	33,712	11.35%
合计	66,356	15.67%	59,523	20.04%



(g) 金融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5,510	0.98%	25,604	1.02%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247	0.13%	-	-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1	0.01%	1,988	0.08%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 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 公司)	-	-	3,765	0.15%
合计	29,058	1.12%	31,357	1.25%

(h) 其他资产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709	1.10%	825	1.49%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	0.00%	1	0.0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	1	0.00%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 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 公司)	1	0.00%	-	-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3	0.00%	-	-
合计	714	1.10%	827	1.49%



(i) 同业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53,424	3.62%	55,167	4.54%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	0.00%	1	0.0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89	0.01%	145	0.01%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1,116	0.08%	346	0.03%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125	0.01%	663	0.06%
合计	54,856	3.72%	56,322	4.64%

(j) 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75,466	1.38%	45,849	0.90%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32,557	2.42%	53,848	1.04%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57	0.06%	4,413	0.09%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22,360	0.41%	26,437	0.51%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1	0.00%	230	0.00%
合计	233,441	4.27%	130,777	2.54%



(k) 信贷承诺 (保函及信用证、承兑汇票)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7,100	0.52%	6,676	0.53%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96	0.01%	298	0.02%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60	0.04%	788	0.06%
董监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任职和可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8,065	0.60%	3,817	0.31%
合计	15,921	1.17%	11,579	0.92%

(l)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160,188	2.38%	193,962	3.45%
合计	160,188	2.38%	193,962	3.45%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本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过程中抵销，因此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

(6)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关联自然人发放贷款余额为人民币9.47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0亿元)。



(7)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关联公司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和关键管理人员与其直系亲属、及受这些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多项银行交易。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团与这些人士与其直系亲属及其所控制或有共同控制的公司并无重大交易及交易余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23年12月31日尚未偿还贷款总额为人民币57万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9万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23年自本行获取的薪酬为人民币2714万元(2022年：人民币2,942万元)。

(8) 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供款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其国内合格的员工参与了补充定额退休金供款计划，该计划由中信集团负责管理。

48 分部报告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之间交易的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按照管理目的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年度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1) 业务分部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非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零售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金融市场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金融同业业务，具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和债务工具投资等。金融市场业务亦进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汇买卖。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本业务分部范围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上述分部的本集团其余业务，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总行资产、负债、收入或支出。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



	2023年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	91,552	86,424	25,979	1,941	205,896
利息净收入	77,758	61,849	2,676	1,256	143,539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44,798	87,014	40,396	(28,689)	143,539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32,960	(25,165)	(37,720)	29,92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支出)	11,440	20,463	5,949	(5,469)	32,383
其他净收入 / (支出) (注释 (I))	2,354	4,112	17,354	6,154	29,974
二、营业支出	(49,639)	(70,489)	(8,707)	(2,166)	(131,001)
信用减值损失	(21,709)	(36,967)	(3,405)	155	(61,926)
其他资产减值 (损失) / 收入	(278)	-	-	-	(278)
折旧及摊销	(2,514)	(2,024)	(2,725)	(978)	(8,241)
其他	(25,138)	(31,498)	(2,577)	(1,343)	(60,556)
三、营业利润	41,831	15,936	17,272	(144)	74,895
营业外收入	5	1	9	325	340
营业外支出	(16)	(1)	-	(331)	(348)
四、分部利润	41,902	15,935	17,281	(231)	74,887
所得税					(6,825)
五、净利润					68,062
资本性支出	1,804	1,509	2,198	861	6,372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合计
分部资产	2,822,064	2,249,644	3,336,485	584,866	8,993,059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6,945	6,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80
资产合计					9,052,484
分部负债	3,968,855	1,553,644	1,136,712	1,658,597	8,317,8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负债合计					8,317,809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1,407,233	780,715	-	-	2,187,948



	2022年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	94,431	84,664	30,326	1,971	211,392
利息净收入	80,510	60,608	7,989	1,540	150,647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41,133	102,227	37,443	(30,156)	150,647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39,377	(41,619)	(29,454)	31,696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支出)	10,813	22,787	3,120	372	37,092
其他净收入 / (支出) (注释 (i))	3,108	1,269	19,217	59	23,653
二、营业支出	(81,391)	(67,294)	(6,990)	(2,399)	(138,074)
信用减值损失	(34,550)	(35,435)	(1,323)	(51)	(71,359)
其他资产减值 (损失) / 收入	(79)	-	-	34	(45)
折旧及摊销	(2,091)	(1,376)	(2,124)	(1,729)	(7,320)
其他	(24,671)	(30,483)	(3,543)	(653)	(59,350)
三、营业利润	33,040	17,370	23,336	(428)	73,318
营业外收入	5	13	-	184	202
营业外支出	(17)	(3)	-	(84)	(104)
四、分部利润	33,028	17,380	23,336	(328)	73,416
所得税					(10,466)
五、净利润					62,950
资本性支出	1,544	995	1,645	1,137	5,321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2,933,628	2,207,675	2,713,020	631,868	8,486,191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135	6,206	6,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11
资产合计					8,547,543
分部负债	3,881,053	1,357,988	1,065,610	1,557,059	7,861,7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负债合计					7,861,713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311,248	704,268	-	-	2,015,516



注释:

- (i)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净收益、其他业务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是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信银投资和中信国金在香港注册，临安村镇银行、信银理财和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

按地区分部列示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支出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长江三角洲”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和宁波；以及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广州、深圳、东莞、福州、厦门和海口；
- “环渤海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地区：北京、天津、大连、青岛、石家庄和济南；以及子公司中信金租；
- “中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成都、重庆、西安、昆明、南宁、呼和浩特、乌鲁木齐、贵阳、兰州、西宁、银川和拉萨；
- “东北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沈阳、长春和哈尔滨；
- “总部”指本行总行机关和信用卡中心；及
- “境外”包括伦敦分行、香港分行、信银投资和中信国金及其子公司。



2023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两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9,913	13,873	24,164	19,853	14,273	1,803	82,848	9,169	-	205,896
利息净收入	33,014	11,644	20,406	18,316	13,091	1,620	38,486	6,962	-	143,539
外部利息净收入	29,405	10,713	(5,496)	20,028	16,992	1,159	63,807	6,931	-	143,539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3,609	931	25,902	(1,712)	(3,901)	461	(25,321)	3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185	1,674	3,092	1,406	942	154	18,610	1,320	-	32,383
其他净收入(注释(i))	1,714	555	666	131	240	29	25,752	887	-	29,974
二、营业支出	(19,171)	(12,496)	(12,172)	(11,724)	(10,177)	(1,571)	(57,026)	(6,664)	-	(131,001)
信用减值损失	(8,481)	(6,500)	(3,855)	(5,122)	(4,337)	(332)	(30,723)	(2,576)	-	(61,92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收入	(65)	(22)	(34)	(44)	(111)	(2)	-	-	-	(278)
折旧及摊销	(988)	(798)	(1,119)	(653)	(744)	(195)	(3,164)	(580)	-	(8,241)
其他	(9,637)	(5,176)	(7,164)	(5,905)	(4,985)	(1,042)	(23,139)	(3,508)	-	(60,556)
三、营业利润	20,742	1,377	11,992	8,129	4,096	232	25,822	2,505	-	74,895
营业外收入	90	44	56	53	30	11	43	13	-	340
营业外支出	(40)	(24)	(43)	(30)	(38)	(17)	(156)	-	-	(348)
四、分部利润	20,792	1,397	12,005	8,152	4,088	226	25,709	2,518	-	74,887
所得税										(6,825)
五、净利润										68,062
资本性支出	395	247	238	205	222	34	4,624	407	-	6,3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两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合计	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2,009,211	994,510	1,889,859	879,067	732,239	126,449	3,436,157	480,095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6,573	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
资产总额	1,995,433	1,041,109	1,884,262	854,890	733,286	132,996	2,817,827	412,405
分部负债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负债总额	-	-	-	-	-	-	-	-
其他补充信息	395,730	255,105	254,314	281,328	175,195	21,048	770,572	34,656
- 资产负债表中信贷承担	-	-	-	-	-	-	-	-
	8,317,809	-	-	-	-	-	-	-
	1	-	-	-	-	-	-	-
	8,317,808	-	-	-	-	-	-	-
	9,052,484	-	-	-	-	-	-	-
	8,317,809	-	-	-	-	-	-	-
	2,187,948	-	-	-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两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分部资产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1,883,859	989,734	1,853,384	830,699	671,733	120,001	3,386,176	452,313	(1,701,708)	8,486,1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5,811	530	-	6,341
资产总额										55,011
										8,547,543
分部负债	1,650,156	777,003	1,440,598	759,105	610,456	111,866	3,827,767	392,380	(1,707,621)	7,861,7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负债总额										7,861,713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中信贷承担	357,706	252,497	223,088	270,915	163,125	19,830	694,944	33,411	-	2,015,516

注释：

(i)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汇兑净收益、其他业务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49 代客交易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企业单位与个人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以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发放这些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委托资金。

有关的委托资产和负债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业务，本集团不对这些交易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以受托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提供有关服务的收入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收入中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425,026	305,416
委托资金	425,028	305,417

(2) 理财服务

本集团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销售给企业或个人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附注 54(2))。

非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信贷资产及债务融资工具及权益类投资等品种。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相关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集团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佣金收入。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进行了资金往来的交易，上述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附注 54(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投资总规模详见附注 54(2)。



50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作为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中卖出回购、向中央银行借款等业务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债券	744,648	368,653	744,420	368,653
票据贴现	93,454	69,593	93,454	69,593
其他	-	269	-	-
合计	838,102	438,515	837,874	438,246

于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与上述担保物相关的负债均在协议生效日起12个月内到期，相关担保物权利未转移给交易对手。

此外，本集团部分存放同业款项作为衍生交易的抵质押物或交易场所的担保金。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11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42亿元)，相关担保物权利未转移给交易对手。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详见附注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根据上述交易合同条款，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的情况下，本集团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特定抵质押物。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的抵质押物(2022年12月31日：无)。2023年度，本集团未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上述抵质押物(2022年度：无)。



51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的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担，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而且还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控这些风险和限额。本集团定期修订并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和产品的最新变化，并借鉴风险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定期进行审核以确保遵从相关政策及程序。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资产，以及信贷承诺等表外项目。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回收金融资产的整体或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回收款项的迹象包括：(1) 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 (2) 本集团的回收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业务，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法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表外信贷承诺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进入“第1阶段”，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第1阶段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金额对应为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由未来12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导致的部分。

阶段二：如果识别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将其转移至“第2阶段”，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第2阶段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则将被转移至“第3阶段”。第3阶段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金融资产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阶段三金融资产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或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现金流折现模型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不同情景下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使用概率加权后获取未来现金流的加权平均值，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风险参数模型主要包括两个部分：一是基于内评体系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基础参数评估方法；二是在基础参数评估的基础上建立多情景预测的前瞻性调整模型。通过开展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前瞻性调整的计量，逐笔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采用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a) 风险分组

根据业务性质，本集团金融资产按照资产大类主要分为对公资产、零售贷款及信用卡资产，进一步根据客户所属行业、产品类型、阶段划分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风险分组。

(b)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当触发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违约概率变动的绝对水平和相对水平、信用风险分类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本集团根据中央及监管政策，并结合信贷业务管理的要求，对于申请贷款延期的客户，审慎评估客户还款能力，对于满足政策标准的客户采用延期还息、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予以纾困，同时通过逐项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评估此类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上升。

(c)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违约及信用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一般来讲，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则被认定为违约。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违约及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d)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品价值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风险参数，在2023年度，基于数据积累，优化更新了相关模型及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在持续评估和跟进逐个客户及其金融资产的情况的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e)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风险分组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风险分组有所不同。本集团至少每半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在此过程中本集团运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础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 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宏观经济场景及权重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未来的最佳估计，定期完成乐观、基准和悲观三种国内宏观情景和宏观指标的预测，用于确定前瞻性调整系数。其中，基准情景定义为未来最可能发生的情况，作为其他情景的比较基础。乐观和悲观分属比基准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较为可能发生的情景。

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基于最新的历史数据，重新评估并更新影响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及其预测值。其中，目前基准情景下使用的经济预测指标，如消费者物价指数、狭义货币供应量、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与研究机构的预测数据基本一致。

2023 年度，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消费者物价指数	0.21%~1.54%
工业增加值	2.57%~5.9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71%~7.14%

目前本集团采用的基准情景权重等于乐观情景权重与悲观情景权重之和。集团根据未来 12 个月三种情形下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计提阶段一的信用损失准备金，根据未来存续期内三种情形下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计提阶段二及阶段三信用损失准备金。

(f) 敏感性信息和管理层叠加

上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的参数以及前瞻性信息的变化会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 10%，而基础情形的权重减少 10%，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将减少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5%；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 10%，而基础情形的权重减少 10%，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将增加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假设宏观经济因子系数整体增幅或降幅 5%，本集团和本行的主要信贷资产信用减值准备变动将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10%。

对于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延期还本付息等政策影响，本集团也已考虑并通过管理层叠加方式调增了损失准备，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通过此方式调增的减值准备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5%。

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损失准备由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预期信用损失组成，分别为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会导致贷款从阶段一转移到阶段二；下表列示了保持风险状况不变，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全部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				
假设未减值贷款均处于阶段一下的				
信用减值准备	86,425	78,523	84,743	76,865
阶段划分的影响	3,569	4,316	2,761	3,423
目前信用减值准备	89,994	82,839	87,504	80,288



(b)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每项金融资产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值。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1,975	-	-	-	411,975
存放同业款项	81,075	-	-	-	81,075
拆出资金	230,422	-	-	7,320	237,742
衍生金融资产	-	-	-	44,675	44,6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773	-	-	-	104,773
发放贷款及垫款	5,285,333	69,674	23,185	5,558	5,383,75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13,824	613,824
债权投资	1,055,785	4,574	25,239	-	1,085,598
其他债权投资	887,165	503	1,009	-	888,6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4,807	4,807
其他金融资产	18,604	9,815	756	-	29,175
小计	8,075,132	84,566	50,189	676,184	8,886,071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186,860	1,032	56	-	2,187,948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0,261,992	85,598	50,245	676,184	11,074,01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1,849	-	-	-	471,849
存放同业款项	78,834	-	-	-	78,834
拆出资金	209,425	-	-	8,739	218,164
衍生金融资产	-	-	-	44,383	44,3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730	-	-	-	13,730
发放贷款及垫款	4,938,600	68,954	27,532	3,881	5,038,96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57,594	557,594
债权投资	1,101,975	3,709	29,768	-	1,135,452
其他债权投资	803,583	136	976	-	804,6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5,128	5,128
其他金融资产	11,513	4,484	1,303	-	17,300
小计	7,629,509	77,283	59,579	619,725	8,386,096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014,016	1,245	255	-	2,015,516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9,643,525	78,528	59,834	619,725	10,401,612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9,144	-	-	-	409,144
存放同业款项	67,014	-	-	-	67,014
拆出资金	180,375	-	-	7,320	187,695
衍生金融资产	-	-	-	25,120	25,1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780	-	-	-	97,78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033,642	61,954	1,8378	623	5,114,59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06,972	606,972
债权投资	1,056,343	4,574	25,239	-	1,086,156
其他债权投资	762,052	-	721	-	762,7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4,102	4,102
其他金融资产	14,939	9,815	756	-	25,510
小计	7,621,289	76,343	45,094	644,137	8,386,863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153,411	1,016	56	-	2,154,48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9,774,700	77,359	45,150	644,137	10,541,34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7,265	-	-	-	467,265
存放同业款项	63,712	-	-	-	63,712
拆出资金	181,954	-	-	8,739	190,693
衍生金融资产	-	-	-	22,347	22,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95	-	-	-	11,2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4,677,788	58,076	23,679	695	4,760,23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53,863	553,863
债权投资	1,104,177	3,709	29,768	-	1,137,654
其他债权投资	698,315	-	842	-	699,1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4,253	4,253
其他金融资产	8,677	4,484	1,303	-	14,464
小计	7,213,183	66,269	55,592	589,897	7,924,941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1,980,835	1,245	255	-	1,982,335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9,194,018	67,514	55,847	589,897	9,907,276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等级区分为“风险等级一”、“风险等级二”、“风险等级三”和“违约级”。“风险等级一”是指客户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基本面良好，业绩表现优秀，经营实力和财务实力较强，公司治理结构良好；“风险等级二”是指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处于中游位置，基本面一般，业绩表现一般，经营实力和财务实力处于中游，公司治理结构基本健全；“风险等级三”是指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处于较差位置，基本面较为脆弱，业绩表现差，经营实力和财务实力偏弱，公司治理结构存在缺陷。违约级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该信用等级为本集团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按照信用风险等级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风险等级一	风险等级二	风险等级三	违约级	小计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1))					
阶段一	3,989,361	1,198,860	160,088	-	5,348,309
阶段二	2,663	14,094	80,022	-	96,779
阶段三	-	-	-	67,646	67,646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阶段一	1,020,411	37,356	694	-	1,058,461
阶段二	-	-	5,935	-	5,935
阶段三 (注释 (2))	-	-	-	47,507	47,507
- 其他债权投资					
阶段一	885,937	1,228	-	-	887,165
阶段二	-	503	-	-	503
阶段三	-	-	-	1,009	1,009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5,898,372	1,252,041	246,739	116,162	7,513,314
				(162,815)	7,352,46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风险等级一	风险等级二	风险等级三	违约级	小计	损失准备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1))						
阶段一	3,893,401	992,389	113,014	-	4,998,804	(60,204)
阶段二	1,398	18,111	71,942	-	91,451	(22,497)
阶段三	-	-	-	75,816	75,816	(48,284)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阶段一	745,762	356,012	2,684	-	1,104,458	(2,483)
阶段二	-	-	5,096	-	5,096	(1,387)
阶段三 (注释 (2))	-	-	-	54,464	54,464	(24,696)
- 其他债权投资						
阶段一	412,730	390,853	-	-	803,583	(1,416)
阶段二	-	136	-	-	136	(98)
阶段三	-	-	-	976	976	(1,20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5,053,291	1,757,501	192,736	131,256	7,134,784	(162,268)
						6,975,233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下表列示了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余额的本年变动：

	2023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998,804	91,451	75,816	4,736,330	79,684	71,262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104,735)	-	-	(100,991)	-	-
阶段二净转入	-	26,544	-	-	27,568	-
阶段三净转入	-	-	78,191	-	-	73,423
本年新发生、净额(注释(1))	443,018	(20,657)	(26,433)	454,023	(18,668)	(25,087)
本年核销	-	-	(60,054)	-	-	(57,456)
其他(注释(2))	11,222	(559)	126	6,048	(807)	(42)
年末余额	5,348,309	96,779	67,646	5,095,411	87,776	62,100



	2022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708,658	85,046	75,329	4,464,756	72,900	72,004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109,279)	-	-	(108,403)	-	-
阶段二净转入	-	28,507	-	-	33,218	-
阶段三净转入	-	-	80,772	-	-	75,185
本年新发生，净额(注释(1))	380,470	(23,863)	(23,508)	377,637	(27,503)	(21,562)
本年核销	-	-	(57,791)	-	-	(55,135)
其他(注释(2))	18,955	1,761	1,014	2,340	1,069	770
年末余额	4,998,804	91,451	75,816	4,736,330	79,684	71,262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资账面余额的本年变动：

	2023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908,041	5,232	55,440	1,804,975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5,334)	-	-	(5,323)
阶段二净转入	-	3,460	-	-
阶段三净转入	-	-	1,874	-
本年新发生，净额（注释（1））	38,725	(2,366)	(3,020)	18,658
本年核销	-	-	(5,629)	-
其他（注释（2））	4,194	112	(149)	2,761
年末余额	1,945,626	6,438	48,516	1,821,071
				5,935
				48,228



	2022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780,877	16,208	51,728	1,696,284	16,019	51,717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3,525)	-	-	(3,361)	-	-
阶段二净转入	-	(7,376)	-	-	(7,377)	-
阶段三净转入	-	-	10,901	-	-	10,738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1))	121,588	(3,412)	(5,634)	111,021	(3,344)	(5,617)
本年核销	-	-	(1,558)	-	-	(1,530)
其他 (注释 (2))	9,101	(188)	3	1,031	(202)	(2)
年末余额	1,908,041	5,232	55,440	1,804,975	5,096	55,306

注释:

- (1) 本年新发生, 净额主要包括因新增、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账面余额变动。
- (2) 其他包括应计利息变动及汇率变动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动：

	2023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60,727	22,524	48,363	59,065	21,635	47,662
转移：(注释 (1))						
阶段一净转出	(3,045)	-	-	(2,986)	-	-
阶段二净转入	-	9,082	-	-	9,275	-
阶段三净转入	-	-	34,778	-	-	34,524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6,982	(3,989)	(6,742)	6,629	(4,062)	(6,742)
参数变化 (注释 (3))	(1,171)	(149)	14,094	(452)	(695)	11,689
本年核销	-	-	(60,054)	-	-	(57,456)
其他 (注释 (4))	69	(363)	14,092	99	(331)	14,115
年末余额	63,562	27,105	44,531	62,355	25,822	43,792



	2022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1,215	21,686	48,805	49,350	21,036	47,604
转移：(注释 (1))	(2,776)	-	-	(2,763)	-	-
阶段一净转出	-	3,011	-	-	3,415	-
阶段二净转入	-	-	-	-	-	-
阶段三净转入	-	-	33,561	-	-	33,245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5,338	(4,560)	(14,373)	4,183	(4,839)	(14,215)
参数变化 (注释 (3))	7,408	498	27,579	8,718	383	25,570
本年核销	-	-	(57,791)	-	-	(55,135)
其他 (注释 (4))	(458)	1,889	10,482	(423)	1,640	10,593
年末余额	60,727	22,524	48,363	59,065	21,635	47,662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动：

	2023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899	1,485	25,899	3,702	1,387	25,617
转移：(注释(1))						
阶段一净转出	(177)	-	-	(177)	-	-
阶段二净转入	-	650	-	-	650	-
阶段三净转入	-	-	893	-	-	893
本年新发生，净额(注释(2))	232	119	2,373	229	-	2,333
参数变化(注释(3))	5	(676)	(810)	126	(676)	(835)
本年核销	-	-	(5,629)	-	-	(5,501)
其他(注释(4))	6	2	2	-	-	-
年末余额	3,965	1,580	22,728	3,880	1,361	22,507



	2022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197	4,234	19,683	4,994	4,104	19,526
转移：(注释 (1))	(209)	-	-	(208)	-	-
阶段一净转出	-	(2,184)	-	-	(2,086)	-
阶段二净转入	-	-	6,436	-	-	6,337
阶段三净转入	160	(630)	(2,313)	176	(631)	(2,345)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1,200)	56	1,895	(1,195)	-	1,681
参数变化 (注释 (3))	-	-	(1,558)	-	-	(1,530)
本年核销	(49)	9	1,956	(65)	-	1,948
其他 (注释 (4))	-	-	-	-	-	-
年末余额	3,899	1,485	25,899	3,702	1,387	25,617

注释：

- (1) 本年减值准备的转移项目主要包括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2) 本年新发生，净额主要包括因新增、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减值准备的变动。
- (3) 参数变化主要包括风险敞口变化以及除阶段转移影响外的模型参数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 (4) 其他包括应计利息减值准备的变动、收回已核销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借款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租赁和商务服务	531,424	9.8	148,731	491,301	9.5	193,562
- 制造业	500,002	9.1	177,434	419,507	8.1	171,117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4,570	7.9	104,719	413,399	8.0	129,983
- 房地产开发业	259,363	4.7	171,880	277,173	5.4	229,939
- 批发和零售业	213,632	3.9	100,650	177,612	3.4	95,000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201	2.5	63,159	149,891	2.9	79,475
- 建筑业	116,099	2.1	45,125	103,335	2.0	54,426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6,190	1.7	39,998	89,809	1.7	41,850
- 金融业	78,756	1.4	4,720	73,819	1.4	7,413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4,705	1.0	21,882	46,343	0.9	22,076
- 其他客户	273,208	5.0	82,093	282,227	5.5	89,725
小计	2,697,150	48.9	960,411	2,524,016	48.8	1,114,366
个人类贷款	2,283,846	41.3	1,510,757	2,116,910	41.0	1,423,097
贴现贷款	517,348	9.4	-	511,846	9.9	-
应计利息	19,948	0.4	-	17,180	0.3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518,292	100.0	2,471,168	5,169,952	100.0	2,537,463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租赁和商务服务	527,077	10.0	145,858	483,243	9.9	190,793
- 制造业	482,677	9.2	165,859	410,523	8.4	161,003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0,845	8.2	102,123	408,213	8.4	126,582
- 房地产开发业	230,823	4.4	146,150	252,241	5.2	208,115
- 批发和零售业	203,510	3.9	92,645	175,202	3.6	94,107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6,822	2.4	53,560	133,650	2.7	64,991
- 建筑业	113,517	2.2	43,815	100,447	2.1	52,791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7,706	1.5	22,001	70,013	1.4	22,614
- 金融业	56,195	1.1	3,007	53,371	1.1	5,907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714	1.0	18,399	42,679	0.9	18,412
- 其他客户	179,956	3.4	55,082	168,814	3.4	59,437
小计	2,479,642	47.3	848,499	2,299,396	47.1	1,004,752
个人类贷款	2,231,592	42.6	1,462,503	2,064,010	42.2	1,373,335
贴现贷款	515,664	9.8	-	508,142	10.4	-
应计利息	19,012	0.4	-	16,423	0.3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245,910	100.0	2,311,002	4,887,971	100.0	2,378,087



(i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长江三角洲	1,536,269	27.9	723,947	1,381,673	26.7	721,324
环渤海地区 (包括总部)	1,423,026	25.8	431,641	1,400,562	27.2	442,754
中部地区	790,477	14.3	379,773	730,240	14.1	390,08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782,231	14.2	459,753	731,224	14.1	498,620
西部地区	669,589	12.1	328,307	598,729	11.6	330,962
东北地区	85,037	1.5	52,682	87,630	1.7	57,244
中国境外	209,715	3.8	95,065	222,714	4.3	96,477
应计利息	19,948	0.4	-	17,180	0.3	-
总额	5,518,292	100.0	2,471,168	5,169,952	100.0	2,537,463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长江三角洲	1,529,837	29.2	718,389	1,375,000	28.1	717,046
环渤海地区 (包括总部)	1,360,745	25.8	370,934	1,339,601	27.5	383,114
中部地区	790,051	15.1	379,248	730,540	14.9	390,08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778,346	14.8	458,827	727,435	14.9	497,081
西部地区	669,589	12.8	328,307	598,453	12.2	330,685
东北地区	85,037	1.6	52,682	87,487	1.8	57,244
中国境外	13,493	0.3	2,615	13,032	0.3	2,835
应计利息	19,012	0.4	-	16,423	0.3	-
总额	5,245,910	100.0	2,311,002	4,867,971	100.0	2,378,087



(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546,536	1,384,754
保证贷款	963,292	718,709
附担保物贷款	2,471,168	2,537,463
其中：抵押贷款	2,057,869	2,018,796
质押贷款	413,299	518,667
小计	4,980,996	4,640,926
贴现贷款	517,348	511,846
应计利息	19,948	17,180
贷款及垫款总额	5,518,292	5,169,952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489,631	1,336,196
保证贷款	910,601	649,123
附担保物贷款	2,311,002	2,378,087
其中：抵押贷款	1,913,696	1,880,420
质押贷款	397,306	497,667
小计	4,711,234	4,363,406
贴现贷款	515,664	508,142
应计利息	19,012	16,423
贷款及垫款总额	5,245,910	4,887,971



最大风险敞口

(vi)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7,477	0.32%	12,511	0.24%
其中：逾期超过 3 个月的已重组 发放贷款及垫款	3,147	0.06%	5,695	0.11%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6,996	0.33%	12,047	0.25%
其中：逾期超过 3 个月的已重组 发放贷款及垫款	2,808	0.05%	5,364	0.11%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因为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变差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按原本的还款计划还款，而需重组或磋商的贷款或垫款，而其修改的还款条款乃本集团原先不做考虑的优惠。

根据金融监管总局、人民银行颁布并于 2023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由于借款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进借款人偿还债务，对借款合同作出有利于借款人调整的贷款，或对借款人现有贷款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贷款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符合上述办法要求的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74.77 亿元。



(vii)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信用风险状况。评级参照债务工具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未评级 注释(1)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98,954	512,419	59,173	2,270	-	147,2816
- 政策性银行	23,606	24,039	-	5,859	-	53,504
- 公共实体	-	-	3,987	-	-	3,987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7,545	26,0681	13,116	20,840	2,189	304,371
- 企业实体	21,349	64,269	13,208	8,838	5,314	112,978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9,176	-	-	-	-	19,176
资金信托计划	189,733	-	-	-	-	189,733
合计	1,160,363	861,408	89,484	37,807	7,503	2,156,56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注释 (1)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84,388	236,364	40,794	3,965	-	1,165,511
- 政策性银行	81,966	-	-	7,661	-	89,627
- 公共实体	-	-	1,308	-	-	1,308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77,584	337,801	6,270	17,645	4,257	443,557
- 企业实体	25,519	43,702	25,746	10,576	11,376	116,919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31,593	-	-	-	-	31,593
资金信托计划	207,865	-	-	-	-	207,865
合计	1,308,915	617,867	74,118	39,847	15,633	2,056,380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注释 (1)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93,282	503,393	-	-	-	1,396,675
- 政策性银行	23,606	24,039	-	-	-	47,645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7,454	260,681	6,650	898	299	295,982
- 企业实体	11,635	64,269	10,748	1,477	1,227	89,356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9,176	-	-	-	-	19,176
资金信托计划	189,733	-	-	-	-	189,733
合计	1,164,886	852,382	17,398	2,375	1,526	2,038,56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注释 (1)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83,212	222,703	-	27	-	1,105,942
- 政策性银行	81,966	-	-	-	-	81,96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94,085	337,747	1,513	1,687	2,143	437,175
- 企业实体	18,852	43,558	23,670	3,884	4,927	94,891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31,593	-	-	-	-	31,593
资金信托计划	207,865	-	-	-	-	207,865
合计	1,317,573	604,008	25,183	5,598	7,070	1,959,432

注释：

- (1)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商业银行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金信托计划。



(viii) 金融投资中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的分析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		
- 一般信贷类资产	227,748	262,447
总额	227,748	262,447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		
- 一般信贷类资产	227,748	262,447
总额	227,748	262,447

本集团对于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的信贷类资产纳入综合授信管理体系，对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进行统一授信和管理。其中的信贷类资产的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产品准入审批和限额管理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重要政策制度，建立恰当的组织结构和信息系统以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确保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投入以加强市场风险管理。风险管理部门独立对全行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负责拟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授权限额，提供独立的市场风险报告，以有效识别、计量和监测全行市场风险。业务部门负责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主动履行市场风险管理职责，有效识别、计量、控制经营行为中涉及的各种市场风险要素，确保业务发展和风险承担之间的动态平衡。

本集团使用敏感性指标、外汇敞口、利率重定价缺口等作为监控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本集团日常业务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以及市场利率变动对资金交易头寸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业务的重定价风险，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进行评估、监测，并根据缺口现状调整浮动利率贷款与固定利率贷款比重、调整贷款重定价周期、优化存款期限结构等。

对于资金交易头寸的利率风险，本集团采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进行有效监控、管理和报告。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 (或合同到期日, 以较早者为准) 的平均利率。

本集团

	平均利率 注释 (i)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	416,442	10,592	405,850	-	-	-
存放同业款项	2.07%	81,075	2,651	53,098	25,326	-	-
拆出资金	3.18%	237,742	1,288	86,813	148,141	1,5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1%	104,773	35	104,738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4.56%	5,383,750	19,267	3,560,330	1,527,678	261,492	14,983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824	421,787	79,060	87,297	10,806	14,874
- 债权投资	3.16%	1,085,598	12,920	65,996	184,679	630,192	191,811
- 其他债权投资	2.73%	888,677	6,419	130,264	132,711	426,617	192,66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7	4,807	-	-	-	-
其他		235,796	235,796	-	-	-	-
资产合计		9,052,484	715,562	4,486,149	2,105,832	1,330,607	414,3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利率 注释 (i)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3,226	2,026	53,857	217,243	1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27,887	4,808	779,154	143,925	-	-	
拆入资金	86,327	165	44,843	40,319	1,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88	-	519	-	8	1,0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3,018	193	458,439	4,386	-	-	
吸收存款	5,467,657	99,191	3,600,066	681,129	1,087,271	-	
已发行债务凭证	965,981	4,104	271,275	466,722	153,885	69,995	
租赁负债	10,245	-	832	2,112	5,998	1,303	
其他	121,880	121,880	-	-	-	-	
负债合计	8,317,809	232,367	5,208,985	1,555,836	1,248,262	72,359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734,675	483,195	(722,836))	549,996	82,345	341,975	



	2022年12月31日					
	平均利率 注释(i)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资产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	477,381	7,705	469,676	-	-
存放同业款项	1.75%	78,834	3,090	39,442	36,302	-
拆出资金	2.49%	218,164	1,048	67,007	108,371	41,7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5%	13,730	5	13,725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4.81%	5,038,967	17,331	2,665,381	1,596,021	733,001
金融投资						27,23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7,594	435,561	70,773	28,234	8,464
- 债权投资	3.55%	1,135,452	-	87,626	259,083	556,979
- 其他债权投资	2.66%	804,695	478	146,837	122,169	382,89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8	5,128	-	-	-
其他		217,598	217,598	-	-	-
资产合计		8,547,543	687,944	3,560,467	2,150,180	1,723,077
						425,8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利率 注释 (i)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9,422	-	20,917	98,505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43,776	4,908	814,885	323,983	-	-
拆入资金	70,741	162	49,080	19,992	1,507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46	2	4	13	125	1,4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6,194	75	247,237	8,882	-	-
吸收存款	5,157,864	82,696	3,493,074	781,501	800,591	2
已发行债务凭证	975,206	3,968	264,606	486,864	129,781	89,987
租赁负债	10,272	3,066	170	251	2,827	3,958
其他	126,692	126,692	-	-	-	-
负债合计	7,861,713	221,569	4,889,973	1,719,991	934,831	95,349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685,830	466,375	(1,329,506)	430,189	788,246	330,526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平均利率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3,366	10,350	403,016	-	-	-	
存放同业款项	67,014	447	41,241	25,326	-	-	
拆出资金	187,695	718	52,148	133,329	1,5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780	26	97,754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5,114,597	18,331	3,362,117	1,474,195	246,223	13,731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6,972	417,333	76,782	87,020	10,453	15,384	
- 债权投资	1,086,156	12,932	67,413	184,457	632,106	189,248	
- 其他债权投资	762,773	5,908	79,702	98,000	394,473	184,69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2	4,102	-	-	-	-	
其他	224,790	224,790	-	-	-	-	
资产合计	8,565,245	694,937	4,180,173	2,002,327	1,284,755	403,053	



2023年12月31日						
平均利率 注释 (i)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3,126	2,026	53,857	217,243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30,090	3,752	782,413	143,925	-	-
拆入资金	24,216	100	21,784	2,332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	-	519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2,491	149	437,956	4,386	-	-
吸收存款	5,155,140	86,846	3,335,058	648,130	1,085,106	-
已发行债务凭证	952,909	3,967	268,016	458,674	152,257	69,995
租赁负债	9,219	-	781	1,972	5,484	982
其他	93,915	93,915	-	-	-	-
负债合计	7,881,625	190,755	4,900,384	1,476,662	1,242,847	70,977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683,620	504,182	(720,211)	525,665	41,908	332,076



2022年12月31日						
平均利率 注释(i)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2,441	7,348	465,093	-	-	-
存放同业款项	63,712	394	28,321	34,997	-	-
拆出资金	190,693	828	50,090	98,037	41,73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95	1	11,294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4,760,238	16,011	2,414,754	1,577,965	725,084	26,424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863	431,241	72,809	27,824	5,566	16,423
- 债权投资	1,137,654	-	87,575	259,083	560,234	230,762
- 其他债权投资	699,157	-	89,256	110,031	350,246	149,62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53	4,253	-	-	-	-
其他	209,754	209,754	-	-	-	-
资产合计	8,103,060	669,830	3,219,192	2,107,937	1,682,868	423,233



	平均利率 注释 (i)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4%	119,334	-	20,892	98,44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9%	1,146,264	4,098	818,183	323,983	-	-
拆入资金	1.62%	19,374	95	18,061	1,218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0	-	-	-	-	2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8%	251,685	49	242,754	8,882	-	-
吸收存款	2.11%	4,854,059	69,644	3,279,385	706,686	798,344	-
已发行债务凭证	2.81%	968,086	3,901	264,253	486,193	123,752	89,987
租赁负债	4.55%	9,363	3,006	109	143	2,475	3,630
其他		96,307	96,307	-	-	-	-
负债合计		7,464,762	177,100	4,643,637	1,625,547	924,571	93,907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638,298	492,730	(1,424,445)	482,390	758,297	329,326



注释:

- (i) 平均利率是指本年利息收入 / 支出对平均计息资产 / 负债的比率。
- (ii) 本集团以上列报为 3 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397.62 亿元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48.23 亿元)。

本行以上列报为 3 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273.74 亿元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55.07 亿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息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3,103)	(7,681)	(10,068)	(6,517)
下降 100 个基点	3,103	7,681	10,068	6,517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非衍生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衍生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 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 (iii)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并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外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汇掉期)管理外币资产负债组合。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4,812	10,786	587	257	416,442
存放同业款项	51,017	23,943	1,737	4,378	81,075
拆出资金	161,314	43,837	32,132	459	237,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2,194	2,579	-	-	104,773
发放贷款及垫款	5,102,314	133,675	117,147	30,614	5,383,75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8,657	10,160	3,716	1,281	613,824
- 债权投资	1,074,428	10,817	-	353	1,085,598
- 其他债权投资	733,213	98,491	42,191	14,782	888,67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65	174	68	-	4,807
其他	202,586	15,316	16,640	1,254	235,796
资产合计	8,435,130	349,778	214,218	53,358	9,052,48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3,226	-	-	-	273,2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88,524	37,999	479	885	927,887
拆入资金	58,438	22,989	2,595	2,305	86,3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	8	1,061	-	1,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2,491	19,779	-	748	463,018
吸收存款	5,050,568	237,047	151,310	28,732	5,467,657
已发行债务凭证	940,714	20,962	3,330	975	965,981
租赁负债	9,219	40	888	98	10,245
其他	92,886	12,279	11,619	5,096	121,880
负债合计	7,756,585	351,103	171,282	38,839	8,317,809
资产负债盈余	678,545	(1,325)	42,936	14,519	734,675
信贷承诺	2,076,747	92,982	5,101	13,118	2,187,948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17,877	1,176	(164)	(15,443)	3,44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0,550	15,991	653	187	477,381
存放同业款项	53,989	15,928	4,453	4,464	78,834
拆出资金	172,752	34,443	9,020	1,949	21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950	1,780	-	-	13,730
发放贷款及垫款	4,732,459	160,506	118,379	27,623	5,038,96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552	17,131	4,911	-	557,594
- 债权投资	1,122,942	8,356	-	4,154	1,135,452
- 其他债权投资	671,715	94,174	25,881	12,925	804,69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19	148	261	-	5,128
其他	201,395	9,833	5,735	635	217,598
资产合计	7,968,023	358,290	169,293	51,937	8,547,54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9,422	-	-	-	119,4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32,064	10,860	198	854	1,143,776
拆入资金	48,566	20,397	1,336	442	70,7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9	1,446	1	-	1,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1,685	4,509	-	-	256,194
吸收存款	4,721,203	252,574	159,353	24,734	5,157,864
已发行债务凭证	959,984	15,085	137	-	975,206
租赁负债	9,395	754	1	122	10,272
其他	120,517	3,449	2,438	288	126,692
负债合计	7,362,935	308,874	163,464	26,440	7,861,713
资产负债盈余	605,088	49,416	5,829	25,497	685,830
信贷承诺	1,912,368	87,219	6,125	9,804	2,015,516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37,956	(55,048)	32,009	(26,305)	(11,388)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3,970	8,834	376	186	413,366
存放同业款项	45,270	18,618	811	2,315	67,014
拆出资金	156,070	31,231	-	394	187,6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780	-	-	-	97,78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027,575	63,363	4,727	18,932	5,114,59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016	5,956	-	-	606,972
- 债权投资	1,071,643	14,159	-	354	1,086,156
- 其他债权投资	723,284	37,877	-	1,612	762,77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29	173	-	-	4,102
其他	218,042	3,402	3,301	45	224,790
资产合计	8,348,579	183,613	9,215	23,838	8,565,24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3,126	-	-	-	273,1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3,010	36,154	49	877	930,090
拆入资金	12,145	10,924	-	1,147	24,2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	-	-	-	5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2,491	-	-	-	442,491
吸收存款	5,009,737	120,170	6,065	19,168	5,155,140
已发行债务凭证	940,714	7,890	3,330	975	952,909
租赁负债	9,152	-	-	67	9,219
其他	89,126	974	53	3,762	93,915
负债合计	7,670,020	176,112	9,497	25,996	7,881,625
资产负债盈余	678,559	7,501	(282)	(2,158)	683,620
信贷承诺	2,063,857	78,008	9	12,608	2,154,482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20,507	(17,931)	196	1,029	3,80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9,767	12,237	319	118	472,441
存放同业款项	48,772	12,831	713	1,396	63,712
拆出资金	170,437	18,313	-	1,943	190,6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01	194	-	-	11,2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4,667,301	70,390	5,570	16,977	4,760,238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81	13,782	-	-	553,863
- 债权投资	1,121,940	11,611	-	4,103	1,137,654
- 其他债权投资	658,801	38,502	-	1,854	699,15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18	135	-	-	4,253
其他	201,754	7,537	-	463	209,754
资产合计	7,884,072	185,532	6,802	26,854	8,103,06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9,334	-	-	-	119,3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36,319	9,054	37	854	1,146,264
拆入资金	10,128	8,389	442	415	19,3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9	191	-	-	2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1,685	-	-	-	251,685
吸收存款	4,681,608	154,788	2,316	15,347	4,854,059
已发行债券凭证	959,984	7,965	137	-	968,086
租赁负债	9,286	-	-	77	9,363
其他	95,823	370	5	109	96,307
负债合计	7,264,266	180,757	2,937	16,802	7,464,762
资产负债盈余	619,806	4,775	3,665	10,052	638,298
信贷承诺	1,900,203	72,757	283	9,092	1,982,335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32,966	(24,339)	(5,902)	(11,249)	(8,534)

注释：

- (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汇、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和货币期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 5%	2,095	(10)	1,613	(43)
贬值 5%	(2,095)	10	(1,613)	43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以及以下假设：(i)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5%造成的汇兑损益；(ii) 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且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iii)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贵金属被包含在本敏感性分析计算的货币敞口中。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客户集中提款等。

本集团实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总行负责制定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机构层面集中管理流动性风险;境内外附属机构在本集团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内,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团根据整体资产负债情况和市场状况,设定各种比例指标和业务限额管理流动性风险;并通过持有流动性资产满足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团主要运用如下手段对流动性情况进行监测分析:

- 流动性缺口分析;
- 流动性指标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存贷比、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率、超额备付率等监管指标和内部管理目标);
- 情景分析;
- 压力测试。

在此基础上,本集团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机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本集团到期日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限期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i))	57,118	-	2,926	-	-	356,398
存放同业款项	45,927	8,925	26,031	-	-	192
拆出资金	-	87,489	148,752	1,50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4,773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ii))	14,349	1,121,367	1,095,556	1,367,925	1,749,012	35,541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3,544	87,306	11,725	15,021	416,228
- 债权投资	-	47,010	186,182	634,834	191,911	25,661
- 其他债权投资	-	118,399	134,949	440,219	194,134	9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807
其他	45,184	37,882	13,658	63,270	1,797	74,005
资产总计	162,578	1,609,389	1,695,360	2,519,474	2,151,875	913,808
						9,052,484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5,883	217,343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6,771	286,740	144,376	-	-	-
拆入资金	-	43,553	39,739	3,035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19	-	8	1,06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58,632	4,386	-	-	-
吸收存款	2,638,317	1,060,525	681,532	1,087,283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71,299	467,229	156,830	70,623	-
租赁负债	-	832	2,112	5,998	1,303	-
其他	46,096	21,744	12,983	24,205	4,512	12,340
负债总计	3,181,184	2,199,727	1,569,700	1,277,359	77,499	12,340
(短) / 长头寸	(3,018,606)	(590,338)	125,660	1,242,115	2,074,376	901,468
						734,6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i))	110,572	-	1,693	-	-	365,116
存放同业款项	38,772	3,496	36,566	-	-	78,834
拆出资金	-	67,838	108,589	41,738	-	21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3,730	-	-	-	13,73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20,458	855,226	1,238,912	1,139,067	1,736,343	48,961
金融投资						5,038,96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505	28,237	8,481	5,377	443,994
- 债权投资	-	67,441	255,615	552,436	229,916	30,044
- 其他债权投资	-	140,796	123,462	387,261	149,933	3,24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128
其他	40,857	30,382	12,437	68,494	2,167	63,261
资产总计	210,659	1,250,414	1,805,510	2,197,477	2,123,736	959,747
						8,547,543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917	98,505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2,376	235,726	325,674	-	-	-
拆入资金	-	46,226	24,052	46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	14	126	1,40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47,312	8,882	-	-	-
吸收存款	2,385,973	1,188,967	782,255	800,667	2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65,317	482,743	135,930	91,216	-
租赁负债	3,006	718	1,977	3,527	1,015	29
其他	50,723	20,801	16,205	25,769	2,321	10,873
负债总计	3,022,078	2,025,988	1,740,307	966,482	95,956	10,902
(短) / 长头寸	(2,811,419)	(775,574)	65,203	1,230,995	2,027,780	948,845
						685,830



本行到期日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i))	54,798	-	2,926	-	-	355,642
存放同业款项	32,557	8,925	25,532	-	-	-
拆出资金	-	52,370	133,824	1,50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7,780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ii))	10,282	1,073,256	1,013,408	1,293,773	1,698,564	25,314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6,782	87,020	10,453	15,101	417,616
- 债权投资	-	48,431	185,960	636,753	189,349	25,663
- 其他债权投资	-	79,413	98,333	398,158	186,148	72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102
其他	45,184	27,167	9,181	56,366	7	86,885
资产总计	142,821	1,464,124	1,556,184	2,397,004	2,089,169	915,943
						8,565,245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5,883	217,243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0,580	285,134	144,376	-	-	-
拆入资金		21,869	2,3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19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38,105	4,386	-	-	-
吸收存款	2,561,154	860,750	648,130	1,085,106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68,021	459,076	155,189	70,623	-
租赁负债		781	1,972	5,484	982	9,219
其他	46,365	9,761	6,966	17,350	2,714	10,759
负债总计	3,108,099	1,940,823	1,484,496	1,263,129	74,319	10,759
						7,881,625
(短)/长头寸	(2,965,278)	(476,699)	71,688	1,133,875	2,014,850	905,184
						683,620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i))	105,724	-	1,693	-	-	472,441
存放同业款项	25,366	3,084	35,262	-	-	63,712
拆出资金	-	50,919	98,036	41,738	-	190,6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295	-	-	-	11,2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6,703	809,277	1,149,676	1,049,715	1,691,193	4,760,238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2,809	27,824	5,566	16,423	553,863
- 债权投资	-	67,390	255,615	555,690	228,915	1,137,654
- 其他债权投资	-	88,524	109,921	350,246	149,624	699,15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253
其他	41,337	20,753	7,324	58,766	4	209,754
资产总计	189,130	1,124,051	1,685,351	2,061,721	2,086,159	8,103,060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892	98,442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6,296	234,294	325,674	-	-	-
拆入资金	-	18,143	1,231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29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42,803	8,882	-	-	-
吸收存款	2,302,248	1,046,781	706,686	798,344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64,906	486,193	125,771	91,216	-
租赁负债	3,006	657	1,867	3,145	688	-
其他	50,895	11,028	9,702	15,719	101	8,862
负债总计	2,942,445	1,839,504	1,638,677	942,979	92,295	8,862
(短)/长头寸	(2,753,315)	(715,453)	46,674	1,118,742	1,993,864	947,786
						638,298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i))	57,118	1,459	7,565	-	-	422,540
存放同业款项	45,927	9,207	26,809	-	-	82,135
拆出资金	-	88,479	151,343	1,550	-	241,3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4,806	-	-	-	104,806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4,349	1,163,696	1,197,943	1,733,077	2,107,869	6,252,47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3,838	89,353	13,114	17,256	619,789
- 债权投资	-	49,169	210,463	702,595	212,508	1,201,546
- 其他债权投资	-	119,405	150,851	494,372	222,304	987,90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807
其他	45,184	37,882	13,658	63,270	1,797	235,797
资产总计	162,578	1,657,941	1,847,985	3,007,978	2,561,734	10,153,175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6,040	222,765	-	-	-	278,8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6,771	292,455	153,100	-	-	-	942,326
拆入资金	-	46,081	40,415	3,302	-	-	89,7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19	-	17	2,121	-	2,6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59,256	4,490	-	-	-	463,746
吸收存款	2,638,318	1,078,870	808,372	1,224,844	-	-	5,750,404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76,079	486,317	175,649	79,910	-	1,017,955
租赁负债	-	836	2,163	6,745	1,567	-	11,311
其他	46,096	21,744	12,983	24,205	4,512	12,340	121,880
负债总计	3,181,185	2,231,880	1,730,605	1,434,762	88,110	12,340	8,678,882
(短) / 长头寸	(3,018,607)	(573,939)	117,380	1,573,216	2,473,624	902,619	1,474,293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127	(45)	261	25	-	368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1,474)	(1,958)	19	(17)	-	(3,430)
其中：现金流入	-	1,604,991	1,251,430	217,411	1,281	-	3,075,113
现金流出	-	(1,606,465)	(1,253,388)	(217,392)	(1,296)	-	(3,078,54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i))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i))	110,573	1,501	6,534	-	-	483,723
存放同业款项	38,772	3,750	37,373	-	-	79,895
拆出资金	-	68,416	110,718	44,012	-	223,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3,732	-	-	-	13,732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20,458	897,769	1,343,254	1,458,349	2,194,769	5,969,098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4,613	29,072	9,932	5,799	563,445
- 债权投资	-	75,708	284,176	630,543	273,623	1,295,466
- 其他债权投资	-	144,503	137,130	430,875	170,692	886,47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128
其他	40,857	30,382	12,437	68,494	2,167	217,598
资产总计	210,660	1,310,374	1,960,694	2,642,205	2,647,050	9,737,704



2022年12月31日

到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495	101,118	-	-	-	122,6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2,376	240,606	-	-	-	1,161,430
拆入资金	-	46,249	24,052	463	-	70,7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	14	126	-	1,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47,730	9,060	-	-	256,790
吸收存款	2,385,973	1,209,399	823,601	2	-	5,299,883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71,693	498,663	98,306	-	1,025,603
租赁负债	3,006	721	2,028	1,232	29	10,948
其他	50,723	20,801	16,205	2,321	10,873	126,692
负债总计	3,022,078	2,058,698	1,813,189	103,265	10,902	8,076,269
(短)/长头寸	(2,811,418)	(746,324)	147,505	2,543,785	955,819	1,661,435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30	11	472	-	1,505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10,299	(19,510)	4,712	-	(4,503)
其中：现金流入	-	1,243,343	865,045	241,355	-	2,350,882
现金流出	-	(1,233,044)	(884,555)	(236,643)	-	(2,355,385)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i))	54,798	1,459	7,565	-	-	355,642
存放同业款项	32,557	9,207	26,309	-	-	-
拆出资金	-	53,260	136,042	1,55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7,813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0,282	1,115,586	1,112,225	1,662,186	2,066,977	25,314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7,077	89,062	11,822	17,253	417,616
- 债权投资	-	50,591	210,168	704,124	209,957	26,814
- 其他债权投资	-	80,693	113,699	446,984	213,720	72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102
其他	45,184	27,167	9,181	56,366	7	86,887
资产总计	142,821	1,512,853	1,704,251	2,883,032	2,507,914	917,096
						9,667,967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6,040	222,665	-	-	-	278,7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0,580	290,849	153,100	-	-	-	944,529
拆入资金	-	21,944	2,436	-	-	-	24,3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19	-	8	-	1,061	1,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38,729	4,489	-	-	-	443,218
吸收存款	2,561,154	879,096	692,053	1,188,775	-	-	5,321,078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68,357	474,852	170,173	79,910	-	993,292
租赁负债	-	784	2,023	6,229	1,246	-	10,282
其他	46,365	9,761	6,966	17,350	2,714	10,759	93,915
负债总计	3,108,099	1,966,079	1,558,584	1,382,535	83,870	11,820	8,110,987
(短)/长头寸	(2,965,278)	(453,226)	145,667	1,500,497	2,424,044	905,276	1,556,980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7)	20	90	14	-	117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1,273)	(2,287)	(80)	-	-	(3,640)
其中：现金流入	-	983,407	972,685	120,908	-	-	2,077,000
现金流出	-	(984,680)	(974,972)	(120,988)	-	-	(2,080,64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i))	105,724	1,501	6,534	-	-	365,024	478,783
存放同业款项	25,366	3,339	36,068	-	-	-	64,773
拆出资金	-	51,496	100,166	44,012	-	-	195,6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297	-	-	-	-	11,297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6,703	851,577	1,253,878	1,359,654	2,159,133	49,211	5,690,156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3,417	28,659	7,018	19,345	431,277	559,716
- 债权投资	-	75,657	284,176	633,798	272,622	31,416	1,297,669
- 其他债权投资	-	92,038	123,590	393,859	170,383	872	780,74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253	4,253
其他	41,337	20,753	7,324	58,766	4	81,570	209,754
资产总计	189,130	1,181,075	1,840,395	2,497,107	2,621,487	963,623	9,292,81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1,470	101,056	-	-	-	122,5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6,296	239,173	338,448	-	-	-	1,163,917
拆入资金	-	18,165	1,232	-	-	-	19,3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290	-	2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43,221	9,060	-	-	-	252,281
吸收存款	2,302,248	1,067,207	748,017	878,566	-	-	4,996,038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71,282	502,113	146,781	98,308	-	1,018,484
租赁负债	3,006	659	1,919	3,549	905	-	10,038
其他	50,895	11,028	9,702	15,719	101	8,862	96,307
负债总计	2,942,445	1,872,205	1,711,547	1,044,615	99,604	8,862	7,679,278
(短) / 长头寸	(2,753,315)	(691,130)	128,848	1,452,492	2,521,883	954,761	1,613,539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4	98	334	993	-	1,449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9,767	(19,727)	4,498	-	-	(5,462)
其中：现金流入	-	766,115	601,502	152,673	-	-	1,520,290
现金流出	-	(756,348)	(621,229)	(148,175)	-	-	(1,525,752)



表外项目 - 本集团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承兑汇票、信用卡承担、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及贷款承担。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867,523	-	-	867,523
信用卡承担	779,947	-	-	779,947
开出保函	154,927	81,806	626	237,359
贷款承担	4,288	11,889	30,591	46,768
开出信用证	255,478	873	-	256,351
合计	2,062,163	94,568	31,217	2,187,948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795,833	-	-	795,833
信用卡承担	704,268	-	-	704,268
开出保函	119,249	65,802	1,566	186,617
贷款承担	16,728	18,428	22,805	57,961
开出信用证	269,893	944	-	270,837
合计	1,905,971	85,174	24,371	2,015,516

表外项目 - 本行到期日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864,891	-	-	864,891
信用卡承担	770,572	-	-	770,572
开出保函	153,792	81,685	626	236,103
贷款承担	783	3,307	30,035	34,125
开出信用证	248,004	788	-	248,792
合计	2,038,042	85,780	30,661	2,154,4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793,374	-	-	793,374
信用卡承担	694,969	-	-	694,969
开出保函	118,628	65,306	1,566	185,500
贷款承担	13,229	7,905	21,979	43,113
开出信用证	264,440	939	-	265,379
合计	1,884,640	74,150	23,545	1,982,335

注释：

- (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金额是指存放于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项中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 1 个月以上的部分。权益工具及投资基金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 (ii) 逾期 1 个月内的未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在以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通过健全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和报告，从而降低操作风险损失。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间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其中主要内控措施包括：

- 通过建立全集团矩阵式授权管理体系，开展年度统一授权工作，严格限定各级机构及人员在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在制度层面进一步明确了严禁越权从事业务活动的管理要求；
- 通过采用统一的法律责任制度并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
- 推动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建设，加强培训和考核管理，提高本集团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
- 根据相关规定，依法加强现金管理，规范账户管理，提升可疑交易监测手段，并加强反洗钱的教育培训工作，努力确保全行工作人员掌握反洗钱的必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打击洗钱交易；



- 为减低因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对业务的影响，本集团对所有重要业务运营均设有灾备信息系统及紧急业务恢复方案。本集团还投保以减低若干营运事故可能造成的损失。

此外，本集团持续优化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为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操作风险提供信息化支持。管理信息系统具备记录和存储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和操作风险事件信息、支持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监测关键风险指标等功能。

52 公允价值数据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一般是主观的。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集团在估值当天可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该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以及交易所交易的衍生产品等。

第二层级：输入变量为除了第一层级中的活跃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变量，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可观察。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中的部分转贴现、福费廷，部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以及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转贴现、福费廷及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对其进行估值。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 etc 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级：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变量基于不可观察的变量。该层级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为不可观察变量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涉及的不可观察变量主要包括折现率和市场价格波动率等参数。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以下方式确定：

-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 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根据公认定价模型或采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当前市场标价根据折现现金流分析而确定。如不存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交易标价，则使用交易对手询价进行估值，且管理层对此价格进行了分析。对于非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利用工具期限内适用的收益率曲线按折现现金流分析来确定；对于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则利用期权定价模型来确定。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金融市场部、金融同业部、投资银行部负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工作。风险管理部对于估值方法、参数、假设和结果进行独立验证，运营管理部按照估值流程获取估值结果并按照账务核算规则对估值结果进行账务处理，财务会计部基于经独立审阅的估值结果准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披露信息。

不同类型金融工具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由本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对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任何改变，在实际采用前都需要报送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

2023 年度，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已发行债务凭证。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大部分均为一年以内或者主要为浮动利率，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085,598	1,135,452	1,093,861	1,141,092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存款证 (非交易用途)	1,430	1,047	1,430	1,047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40,599	118,255	141,123	114,609
- 已发行次级债券	77,781	94,714	78,722	95,813
- 已发行同业存单	705,316	720,446	694,130	704,197
-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0,855	40,744	44,666	44,688



本行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086,156	1,137,654	1,094,425	1,143,294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6,115	115,680	136,452	112,298
- 已发行次级债券	70,623	91,216	71,467	92,351
- 已发行同业存单	705,316	720,446	694,130	704,197
-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0,855	40,744	44,666	44,688

以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公允价值层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8,885	871,585	213,391	1,093,861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存款证 (非交易用途)	-	-	1,430	1,430
- 已发行债务证券	4,671	136,452	-	141,123
- 已发行次级债券	7,255	71,467	-	78,722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694,130	-	694,130
-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44,666	44,666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7,248	886,459	247,385	1,141,092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存款证 (非交易用途)	-	-	1,047	1,047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163	103,446	-	114,609
- 已发行次级债券	3,462	92,351	-	95,813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704,197	-	704,197
-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44,688	44,688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2,219	868,814	213,392	1,094,42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36,452	-	136,452
- 已发行次级债券	-	71,467	-	71,467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694,130	-	694,130
-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44,666	44,666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0,451	885,458	247,385	1,143,294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12,298	-	112,298
- 已发行次级债券	-	92,351	-	92,351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704,197	-	704,197
-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44,688	44,688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	第三层级 (注释 (ii))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58,163	-	58,163
- 贴现	-	515,664	-	515,6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	5,558	5,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05,538	271,297	44,319	421,154
- 债券投资	19,608	81,428	5,465	106,501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75,790	-	75,790
- 理财产品	514	2,098	1,433	4,045
- 权益工具	892	14	5,428	6,334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139,599	737,350	475	877,424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117	3,805	-	4,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173	-	4,634	4,807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15	14,641	-	14,656
- 货币衍生工具	27	29,845	-	29,872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47	-	14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267,483	1,790,242	67,312	2,125,037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8	519	-	527
- 结构化产品	-	-	1,061	1,061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18	14,342	-	14,360
- 货币衍生工具	148	26,600	-	26,74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742	-	7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174	42,203	1,061	43,438



	本集团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	第三层级 (注释 (ii))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54,851	-	54,851
- 贴现	-	508,142	-	508,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	3,881	3,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41,302	262,741	27,915	431,958
- 债券投资	17,670	58,067	4,953	80,690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35,543	-	35,543
- 理财产品	1,058	303	155	1,516
- 权益工具	2,562	-	5,325	7,887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118,342	658,690	406	777,438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5,135	6,366	-	21,501
-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292	-	4,836	5,128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28	14,931	-	14,959
- 货币衍生工具	105	29,068	-	29,173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50	-	250
- 信用类	-	1	-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296,494	1,628,953	47,471	1,972,918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406	106	-	512
- 结构化产品	-	-	1,034	1,034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58	14,829	-	14,887
- 货币衍生工具	310	28,470	-	28,780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598	-	5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774	44,003	1,034	45,811



	本行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	第三层级 (注释 (ii))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58,163	-	58,163
- 贴现	-	515,664	-	515,6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	623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03,000	270,356	38,850	412,206
- 债券投资	17,946	80,072	15,832	113,850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75,790	-	75,790
- 理财产品	-	1,603	-	1,603
- 权益工具	422	-	3,101	3,523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44,444	711,791	444	756,679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87	-	-	187
-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173	-	3,929	4,102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15	5,719	-	5,734
- 货币衍生工具	27	19,212	-	19,239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47	-	14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166,214	1,738,517	62,779	1,967,510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	519	-	519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17	5,651	-	5,668
- 货币衍生工具	148	15,878	-	16,026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742	-	7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165	22,790	-	22,955



	本行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i))	第三层级 (注释 (iii))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54,851	-	54,851
- 贴现	-	508,142	-	508,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	695	6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38,481	262,741	24,231	425,453
- 债券投资	16,977	55,351	14,750	87,078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35,543	-	35,543
- 理财产品	652	-	-	652
- 权益工具	1,634	-	3,503	5,137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34,140	641,438	255	675,833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4,569	3,400	-	17,969
-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134	-	4,119	4,253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27	3,790	-	3,817
- 货币衍生工具	105	18,174	-	18,279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50	-	250
- 信用类	-	1	-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206,719	1,583,681	47,553	1,837,953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191	99	-	290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57	3,729	-	3,786
- 货币衍生工具	310	18,098	-	18,40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598	-	5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558	22,524	-	23,082



注释：

- (i) 本年在第一、第二和第三公允价值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的层级转移。
-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年度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集团

	资产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38,348	406	4,836	3,881	(1,034)	(1,03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770	-	-	25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397	61	-	-	-
购买	18,523	333	91	1,612	-	-
出售和结算	(2,020)	(678)	(359)	(72)	-	-
转入/(转出)第三层级类别	806	13	-	-	-	-
汇率变动影响	218	4	5	112	(27)	(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6,645	475	4,634	5,558	(1,061)	(1,061)



本行

	资产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3年1月1日	42,486	255	4,119	685	47,555	-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1,285	-	-	-	1,285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394	25	-	419	-
购买	15,903	331	91	-	16,325	-
出售和结算	(1,891)	(536)	(306)	(72)	(2,805)	-
2023年12月31日	57,783	444	3,929	623	62,779	-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结构化产品，本集团通过交易对手处询价、采用估值技术等方式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流动性折扣等。这些不可观察参数的合理变动对上述持续第三层级公允价值影响不重大。



53 承担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贷款承担、信用卡承担、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服务。

贷款承担和信用卡承担是指本集团已审批并签订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保函及信用证服务是本集团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汇票作出的承兑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分类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贷款承担及信用卡承担金额为假设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合同金额：				
贷款承担				
- 原到期日为1年以内	13,996	16,319	10,490	12,821
- 原到期日为1年或以上	32,773	41,642	23,635	30,292
小计	46,768	57,961	34,125	43,113
承兑汇票	867,523	795,833	864,891	793,374
信用卡承担	779,947	704,268	770,572	694,969
开出保函	237,359	186,617	236,103	185,500
开出信用证	256,351	270,837	248,792	265,379
合计	2,187,948	2,015,516	2,154,483	1,982,335

(2) 信贷承诺按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2 年 12月31日
风险加权金额	602,231	541,153	588,998	527,849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计算。采用的风险权重由0%至150%不等。



(3) 资本承担

(i) 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为购置物业及设备 - 已订约	1,521	2,011	1,376	1,870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本集团于报告期末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金，包括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1.66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7 亿元) 的若干尚未审结的涉诉案件。本集团已对该等法律诉讼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附注 27)。

(5) 国债兑付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国债持有人于国债到期日前兑付国债，本集团有责任为国债持有人承兑该国债。该国债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国债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国债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价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2022 年
国债兑付承诺	2,735	2,904



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重大。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及时兑付，但会在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支付利息。

(6)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2022年12月31日：无)。

5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于部分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并确认其产生的投资收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其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风险敞口
他行理财产品	4,045	-	-	4,045	4,045
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的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22,908	-	22,908	22,908
信托投资计划	-	204,840	-	204,840	204,840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912	123,158	19,666	143,736	143,736
投资基金	421,154	-	-	421,154	421,154
合计	426,111	350,906	19,666	796,683	796,683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风险敞口
他行理财产品	1,516	-	-	1,516	1,516
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的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39,628	-	39,628	39,628
信托投资计划	-	222,819	-	222,819	222,819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1,335	252,525	44,697	298,557	298,557
投资基金	431,958	-	-	431,958	431,958
合计	434,809	514,972	44,697	994,478	994,478



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资产支持融资债权的最大风险敞口按其资产负债表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指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投资规模为人民币17,284.06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5,770.77亿元)。

2023年，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34.62亿元(2022年：人民币85.23亿元)。

本集团与理财产品进行的买入返售的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这些交易的余额代表了本集团对理财产品的最大风险敞口。2023年，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买入返售交易产生的利息净收入计人民币1.49亿元(2022年：0.72亿元)。

为实现理财业务的平稳过渡和稳健发展，2023年本集团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持续推进产品净值化、存量处置等工作。

于2023年12月31日，上述理财服务涉及的资产中有人民币1,870.83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35.28亿元)委托中信集团子公司及联营企业进行管理。



55 金融资产转让

2023 年度，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资产证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资产转让。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披露详见附注 22。2023 年，本集团资产证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资产转让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451.72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342.12 亿元)。

资产证券化交易

2023 年，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75.10 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2022 年：人民币 149.94 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转让

2023 年，本集团通过其他方式转让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276.62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192.18 亿元)，其中，转让不良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 192.72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56.28 亿元)；转让不良结构化融资账面原值人民币 79.90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135.90 亿元)；转让债券融资账面原值人民币 4.00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0.00 亿元)，上述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5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 (“抵销准则”)，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57 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财务报表所列报方式保持一致，个别比较数据已经过重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基础计算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于 2016 年度，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其具体条款于附注 30 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2023 年，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 2023 年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以本行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40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均在发行时转换为普通股为假设，以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利息费用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注释 (1))	每股收益 (注释 (2))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7,016			
减：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4,78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28	10.80%	1.27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61,736	10.71%	1.26	1.13



	2022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注释 (1))	每股收益 (注释 (2))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2,103			
减：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4,78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315	10.80%	1.17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57,062	10.75%	1.17	1.05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释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28	57,3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i)	61,736	57,06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576,397	530,92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0.80%	1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1%	10.75%

注释：

(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28	57,315
扣除：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92	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61,736	57,062



(2) 每股收益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28	57,315
加权平均股数 (百万股)	48,954	48,93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27	1.1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14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736	57,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26	1.17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13	1.05

2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释	2023 年	2022 年
租金收入		50	36
资产处置损益		9	(32)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		(1)	(74)
政府补助	(1)	785	386
其他净损益		(97)	6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6	378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252)	(131)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494	247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92	25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



注释:

- (i) 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自各级地方政府机关收到的奖励补贴和返还扶持资金等, 此类政府补助项目主要与收益相关。
- (ii)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及处置债券投资、其他债券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 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依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银监发[2013] 33 号) 中《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进行披露。



(1) 资本构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48,967	48,935	
留存收益	486,921	440,991	
- 盈余公积	60,992	48,932	
- 一般风险准备	105,127	98,103	
- 未分配利润	320,802	293,956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66,634	60,677	
资本公积	59,410	59,172	
其他	7,224	1,50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8,287	7,992	x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610,809	558,595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商誉 (扣除递延税负债)	(926)	(903)	o-r
其他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除外) (扣除递延税负债)	(4,727)	(3,831)	p-s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其中应扣除金额	-	(1,99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5,653)	(6,73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05,156	551,863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114,941	114,941	y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372	4,673	y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118,313	119,61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18,313	119,614	
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723,469	671,4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69,995	89,987	u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	4,387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715	2,142	z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73,674	68,481	c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146,384	160,610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	-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	
二级资本净额	146,384	160,610	
总资本（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净额）	869,853	832,087	
总风险加权资产	6,727,713	6,315,506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9%	8.7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5%	10.63%	
资本充足率	12.93%	13.18%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171,832	157,88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168,193	157,888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	
其中：附加资本要求	3,639	-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3.00%	2.50%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考虑过渡期安排）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00%	7.50%	
一级资本充足率	9.00%	8.50%	
资本充足率	11.00%	10.5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29,997	17,589	e+g+i+k+m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269	499	N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扣除递延税负债）	53,444	55,386	q-r-s-(s)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39,641	134,828	b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 数额	73,674	68,481	c
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 数额	-	-	
因过度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	4,387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43,870	39,483	

(2) 集团口径的资产负债表 (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6,442	426,305	477,381	488,580
存放同业款项	81,075	55,741	78,834	50,572
贵金属	11,674	11,674	5,985	5,985
拆出资金	237,742	238,172	218,164	218,960
衍生金融资产	44,675	42,436	44,383	41,6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773	104,920	13,730	13,8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383,750	5,474,465	5,038,967	5,122,449
金融投资	2,592,906	2,598,082	2,502,869	2,515,82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824	615,038	557,594	559,449
- 债权投资	1,085,598	1,089,629	1,135,452	1,138,226
- 其他债权投资	888,677	888,608	804,695	813,02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7	4,807	5,128	5,128
长期股权投资	6,945	557	6,341	739
投资性房地产	528	528	516	516
固定资产	38,309	38,568	34,430	34,674
使用权资产	9,811	9,811	9,962	9,962
无形资产	5,427	5,560	4,577	4,693
商誉	926	926	903	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80	53,451	55,011	57,388
其他资产	65,021	73,440	55,490	50,005
资产总计	9,052,484	9,134,636	8,547,543	8,616,766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3,226	273,226	119,422	119,4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27,887	950,956	1,143,776	1,164,875
拆入资金	86,327	86,334	70,741	70,8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88	1,588	1,546	1,546
衍生金融负债	41,850	39,745	44,265	41,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3,018	467,504	256,194	261,049
吸收存款	5,467,657	5,517,349	5,157,864	5,190,282
应付职工薪酬	22,420	22,851	21,905	22,316
应交税费	3,843	181	8,487	10,298
已发行债务凭证	965,981	968,190	975,206	976,963
租赁负债	10,245	10,245	10,272	10,272
预计负债	10,846	11,064	9,736	9,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7	3	4
其他负债	42,920	46,705	42,296	48,099
负债合计	8,317,809	8,395,945	7,861,713	7,927,260
股东权益				
股本	48,967	48,967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118,060	118,060	118,076	118,076
其中：优先股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无固定期限债券	79,986	79,986	79,986	79,986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3,119	3,119	3,135	3,135
资本公积	59,400	59,410	59,216	59,172
其他综合收益	4,057	4,105	(1,621)	(1,630)
盈余公积	60,992	60,992	54,727	48,932
一般风险准备	105,127	105,127	100,580	98,103
未分配利润	320,619	320,802	285,505	293,956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717,222	717,463	665,418	665,544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17,453	21,228	20,412	23,962
股东权益合计	734,675	738,691	685,830	689,5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052,484	9,134,636	8,547,543	8,616,766



(3) 有关科目展开说明

具体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代码
客户贷款及垫款	5,589,995	5,236,939	a
减：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39,641	134,828	b
其中：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 数额	73,674	68,481	c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5,038	559,449	d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 未扣除部分	22,949	10,332	e
债权投资	1,089,629	1,138,226	f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 未扣除部分	-	-	g
其他债权投资	888,608	813,026	h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 未扣除部分	4,210	4,450	i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7	5,128	j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 未扣除部分	2,838	2,807	k
长期股权投资	557	739	l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 除部分	-	-	m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 除部分	269	499	n
商誉	926	903	o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负债)	4,727	3,831	p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税以净额列示)	53,444	57,384	q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税项负债	-	-	r
其中：与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相关的 递延税负债	-	-	s
其中应扣除金额	-	1,998	(s)
已发行债务凭证	968,190	976,963	t
其中：已发行次级债可计入部分	69,995	89,987	u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114,941	114,941	v
少数股东权益	21,228	23,962	w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	8,287	7,992	x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3,372	4,673	y
其中：可计入二级资本	2,715	2,142	z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

(i) 普通股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标识码	601998	998	601998	998	601998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香港《公司条例》	中国大陆	香港《公司条例》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 办法（试行）》过渡期 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 办法（试行）》过渡期 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普通股 (A 股)	普通股 (H 股)	普通股 (A 股)	普通股 (H 股)	普通股 (A 股)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 (单位为 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26,631	12,402	5,274	2,480	2,180
工具面值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会计处理	股本	股本	股本	股本	股本
初始发行日	19/04/2007	19/04/2007	28/06/2011	7/7/2011	31/12/2015
是否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其中：派息期日					
发行人赎回 (须经监管审批)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赎回日期 (或有时赎回 日期) 及额度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 (如果有)					
分红或派息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 / 分红	在满足业务发展 需求的基础上， 合理制定分红 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 需求的基础上， 合理制定分红 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 需求的基础上， 合理制定分红 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 需求的基础上， 合理制定分红 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 需求的基础上， 合理制定分红 派息政策
其中：派息利率及相关指标	每股人民币 5.80 元	每股港币 5.88 元	每股人民币 3.33 元	每股港币 4.01 元	每股人民币 5.55 元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 (完全或 部分) 或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 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 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 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力 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 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 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是否减记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 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 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 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 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 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排在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最后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ii) 优先股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识码	360025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 / 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优先股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 报告日）	34,955
工具面值	人民币 350 亿元
会计处理	其他权益工具
初始发行日	21/10/2016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其中：原到期日	无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是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赎回日期）及额度	自发行日起 5 年后，如果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本 行有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优先股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自发行日起 5 年后，如果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本 行有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优先股
分红或派息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 / 分红	本次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自缴款 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 票面股息率相同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3.80%，第二个计息 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4.0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是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部分）或强制	完全自由裁量
其中：赎回激励机制	否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可转股	是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1)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 (或以下) 时，本行有权将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额或部分转为 A 股普通股，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 以上。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2)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将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额转为 A 股普通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① 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行将无法生存。②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全部或部分 本次优先股的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 7.07 元/股。在本次优先股发行之后，当本行 A 股普通股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低于市价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 (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上述情况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但不因本行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的行为而进行调整。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是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A 股普通股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减记	否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本次优先股股东受偿顺序位列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 (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工具等) 之后，先于本行普通股股东。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iii) 本行发行次级债券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识符	2028024	232380069	232380090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39,995	21,500	8,500
工具面值	人民币 400 亿元	人民币 215 亿元	人民币 85 亿元
会计处理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初始发行日	12/8/2020	15/12/2023	15/12/2023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其中：原到期日	12/08/2030	19/12/2033	19/12/2038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是	是	是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赎回日期）及额度	发行人可在 2025 年 8 月 14 日选择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发行人可在 2028 年 12 月 19 日选择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发行人可在 2033 年 12 月 19 日选择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或派息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 / 分红	固定	固定	固定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票面利率 3.87%	票面利率 3.10%	票面利率 3.25%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否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部分）或强制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其中：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减记	是	是	是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	部分或全部	部分或全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永久	永久	永久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按照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本次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本期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本期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偿特征	否	否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iv) 本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识码	1928036	2128017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39,993	39,993
工具面值	人民币 400 亿元	人民币 400 亿元
会计处理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首日	09/12/2019	22/04/2021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是	是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限赎回日期）及频率	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并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并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并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并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起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分红或派息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 / 分红	本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第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为 4.20%，	本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第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为 4.20%，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是	是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部分）或强制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其中：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减记	是	是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1)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 (或以下)，发行人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后，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 2)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减记。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①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②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 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或部分减记。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减记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或部分减记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永久	永久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赎回价值恢复机制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适用



(v) 本行发行可转换债券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识码	113021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 / 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可转债 (A 股)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 (单位为人民币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3,119
工具面值	人民币 400 亿元
会计处理	已发行债务凭证、其他权益工具
初始发行日	04/03/2019
是否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或永续)	存在期限
其中：原到期日	03/03/2025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赎回 (须经监管审批)	是
其中：赎回日期 (或有时赎回日期) 及额度	发行人将在 2025 年 3 月 3 日后五个交易日内，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11% (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 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 (如果有)	不适用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 / 分红	固定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第一年为 0.3%、第二年为 0.8%、第三年为 1.5%、第四年为 2.3%、第五年为 3.2%、第六年为 4.0%。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 (完全或部分) 或强制	无自由裁量权
其中：赎回激励机制	否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不适用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可转股	是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全部或部分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初始转股价格为 7.45 元 / 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该三十个交易日或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和前一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否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A 股普通股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减记	否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清算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